



承兴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Cams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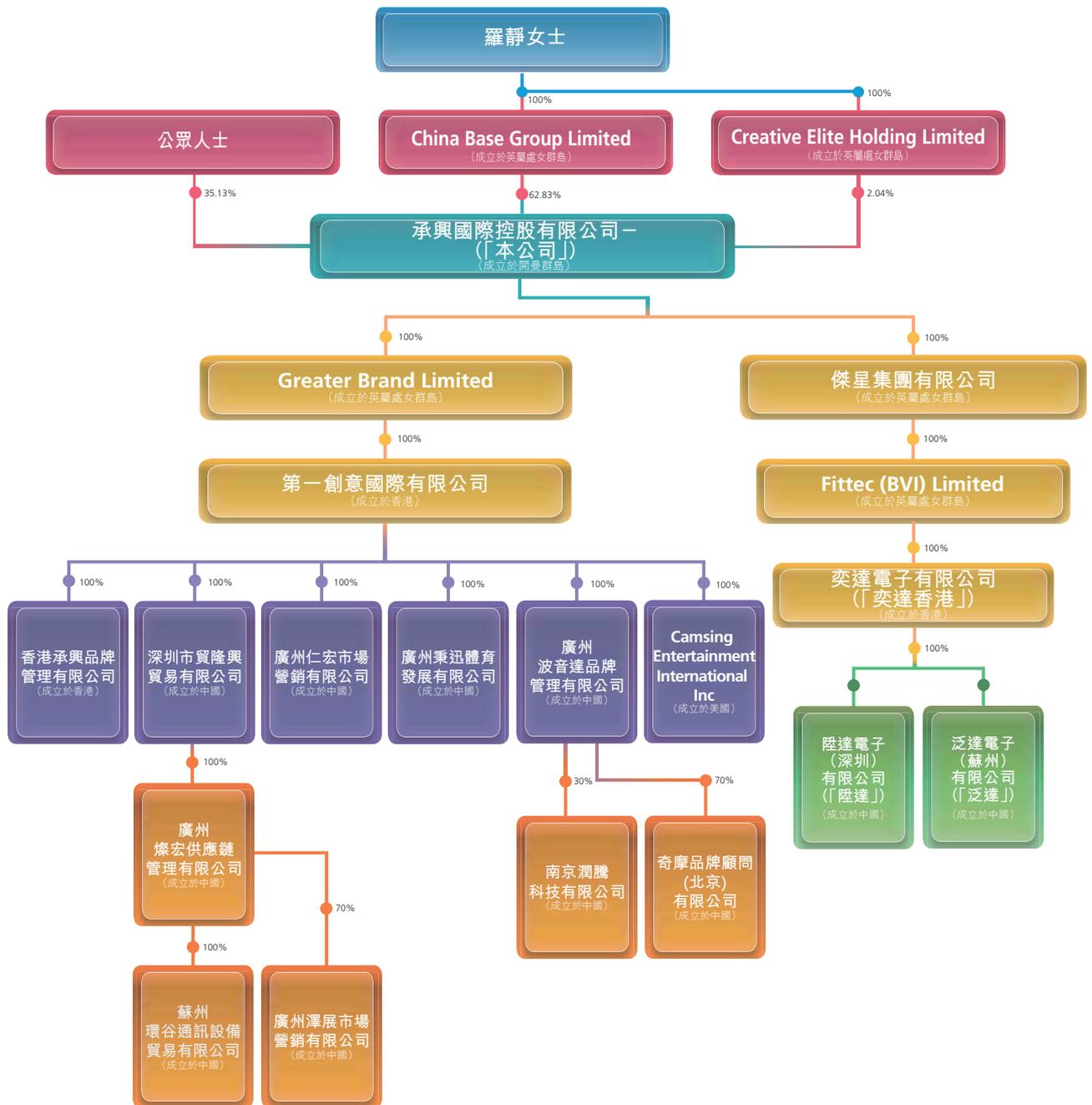


2016/17
年 報

目錄

2	集團架構
3	公司資料
4	技術詞彙
5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9	企業管治報告
15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17	董事會報告
2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6	獨立核數師報告
4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5	綜合財務狀況表
47	綜合權益變動表
48	綜合現金流量表
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4	財務概要

集團架構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羅靜女士(主席)
劉暉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雷俊先生
蕭景升先生
鄭屹磊先生

公司秘書

馮南山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農業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16-18號
新世界大廈1期
17樓1709室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寶德隆企業服務(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電氣道148號
31樓

網址

www.Camsingintl.com

股份代號

2662



技術詞彙

本技術詞彙載有本年業績報告所用若干有關本公司及本公司業務之詞彙說明。該等詞彙及其涵義不一定與該等詞彙之標準行內涵義或用法相同。

「承興國際」	指	承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電子製造服務」	指	電子製造服務(electronics manufacturing services)
「硬碟機控制器」	指	硬碟機控制器(hard disk drive controller)
「電腦主機板」	指	桌上型電腦主機板、筆記本電腦／小型筆記本電腦主機板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主席報告

致各位股東：

對於承興國際而言，過去的這一財年是充滿挑戰且具有轉折意義的一年。

這一財年，全球經濟增長面臨挑戰。伴隨移動設備如智能手機、平板的普及，個人電腦的使用頻率有所下降，導致了驅動硬盤及同類產品市場的縮小。集團已意識到電子製造業的下降趨勢，在本財年內通過剝離兩間生產製造個人電腦主板的子公司來減少利潤的進一步損失。

今年伊始，本集團已經將發展方向及重心轉移至泛娛樂業務。本財年內泛娛樂業務已經規模化展開，在品牌授權、文體育活動組織及經營方面都取得正向成績並大幅提高了集團的整體營收水準。

本財年共錄得總收入29.34億港元，同比增長530%，淨利潤4500萬港元，扭轉上年虧損局面。

本財年內，集團在品牌授權領域成功與多個國際知名品牌達成合作並積極展開文體活動的組織和經營：與曼城足球俱樂部、廣東衛視共同製作的大型電視真人秀《足球火》取得巨大反響；在大陸主要城市成功舉辦數十場卡通親子跑，為廣大家庭帶來全國第一親子嘉年華；首次引入O2O管理平臺模式，為體育賽事的承辦和體育項目培訓的運營模式進行大膽的嘗試。

集團通過運營如上活動及致力於IP開發，顯著提高了聲譽且在社會範圍內取得積極的反響回饋。未來集團將繼續展開泛娛樂的發展，致力於打造新時代、新背景、新格局下更龐大的IP體系，為全球消費者提供更好的產品和內容。

未來，中國經濟預期依然會呈現增長態勢，受政策紅利及消費升級等因素影響，泛娛樂產業將繼續備受關注。董事會寄予泛娛樂業務將拓展本集團業務組合，多樣化本集團的收入來源並提高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有利於提升股東價值。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管理層及全體同事的努力及貢獻表示衷心感謝，並謹此向客戶、股東及投資者在此充滿挑戰的時期給予我們的信任和支持致以誠摯謝意。

主席
羅靜

香港，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年度對本集團而言挑戰與機遇並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之經審核綜合收益約29.3億港元(二零一六年：4.6億港元)。

收益增加的重大貢獻來自新業務(即泛娛樂業務以及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貢獻總收益約24億港元，其中泛娛樂業務貢獻約6700萬港元。泛娛樂業務產生之分類業績約為3100萬港元，佔新業務之分類業績總額之約46%。

由於硬碟機(「硬碟機」)訂單增加，電子製造服務(「電子製造服務」)分類之收益增加。相比去年向一名日本客戶的貨運量，硬碟機控制器的總貨運量由約4,880,000台增至本年度8,530,000台。本集團一直為該日本客戶提供硬碟機產品之組裝服務及採購服務。

業務回顧

電子製造業務

期內，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具領導地位之客戶及產品。硬碟機控制器及個人電腦主機板仍為本集團之主要產品，佔電子製造服務分部總收益85.9%。

儘管全球硬碟機市場於本年度不佳，本集團仍錄得全球硬碟機市場份額增加。我們的客戶東芝在全球市場份額於二零一六年第四季上升9%，市場份額達到24%，較二零一五年第二季15%的全球市場份額增長了60%，為二零一六年全年唯一硬碟機主要供應商總收入有所增長，並於本年度在各產品分類的收益份額有所增加，包括移動、桌面、性能優化企業及容量優化企業。

以收入及單位計算，我們的客戶東芝是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六年全球250億美元硬碟機分類增長最快的供應商。這項榮譽已獲IDC兩份最新報告「二零一六年第四季全球固態儲存季度更新」及「二零一六年第四季全球硬碟機出貨業績及四季預測更新」承認。

本集團是東芝在中國之2.5吋及1.8吋硬碟機控制器之主要印刷線路板(「印刷線路板」)組裝服務供應商。來自硬碟機控制器之收益由去年264,000,000港元增加52%至402,000,000港元。

本集團相信，在筆記本電腦及桌上型電腦上採用固態硬碟機(「固態硬碟機」)將繼續其步伐並替代傳統硬碟機應用。儘管如此，預期硬碟機控制器仍然將佔二零一七年電子製造服務分類的大部分銷售，因為硬碟機仍然是儲存大型數據庫最經濟的方式。個人電腦市場的另一方面，客戶高度依賴智能手機及不常使用個人電腦，故而延長個人電腦壽命週期。該方面市場愛好者較個人電腦者更多，因此，不常使用個人電腦用戶市場急劇下降抵銷個人電腦愛好者市場的快速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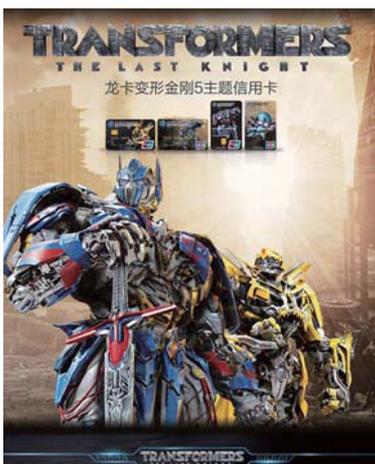
於本年度，本集團一直積極鞏固現有客戶，並專注服務利潤高、數量及市場潛力龐大之客戶。因此，由於利潤率、訂單數量及全球需求均呈下降趨勢，本集團於本年度出售兩間生產個人電腦主機板之附屬公司。除鞏固客戶之策略外，本集團亦積極研究快速增長且極具潛力之分部。本年度本集團亦向一名客戶提供掃描器控制板組裝服務。來自掃描器控制板之收益由去年15,400,000港元增加26.6%至19,500,000港元。此外，本年度適配器主機板、遊戲機、通訊設備及電子白板分別錄得約9,400,000港元、8,200,000港元、5,300,000港元及3,800,000港元的收入。

整體設備使用率仍未達到最佳水平。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設有29條SMT生產線，年產量達444億塊晶片。

泛娛樂業務

於本年度，本集團泛娛樂業務取得建設性發展及可觀成果，取代舊業務成為集團發展的主要動力。

其中品牌授權方面，據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公告所示，本集團完成收購Camsing Brand Management(Group) Company Limited後，利用其在知識產權(「IP」)領域的經驗及資源，繼續發展泛娛樂業務。本集團已與不同訂約方訂立多項協議進行IP發展、管理及授權，並銷售及促銷IP衍生產品(如魔獸世界)以及組織和舉辦體育與娛樂活動(如卡通親子跑)。



文娛體育方面，本集團已簽訂贊助協議，以通過在中國主要城市舉辦一系列家庭跑步活動名為卡通親子跑，營銷及推廣「梅賽德斯－奔馳」及「奧迪」品牌，該活動積極正面且順應當下人們對健康及親子關係的追求，獲得巨大成功。此外本集團與廣東衛視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及曼城足球俱樂部有限公司合作製作的大型足球真人秀節目也取得巨大反響，該節目由本集團推出，邀請曼城明星球員教練加盟、國內知名藝人坐鎮，通過海選和層層淘汰晉級，打造一支草根明星球隊。該節目主題積極向上並結合了時下體

育、中國足球、曼城等熱點題材，一經播出好評如潮，目前該節目第二季也正在積極籌備當中，並已獲得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旗下北京聚迷互動影視傳媒有限公司的青睞，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公告所示，雙方已就本節目的製作、開發及推廣達成合作。



此外集團繼續發展體育產業，首當其衝為斯諾克賽事及其相關業務的開發。作為IP持有方，本集團承辦了2017中英斯諾克明星挑戰賽、並攜手世界排名第二的斯諾克天王巨星John Higgins(約翰·希金斯)精心打造全明星訓練營希金斯國際斯諾克中心。該訓練營為集團重點原創體育項目，旨在引入國內外頂級體育明星，結合O2O管理平臺，整合社會上體育運動培訓機構，區別於現階段分散培訓模式，打造全國首個全民健身專業化互動體驗平臺。除了斯諾克球星希金斯外，本集團也正在接洽其他項目的體育巨星。



本集團已搭建起與多家中國知名企業進行深入合作的基礎。正如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所發的公告所述，本集團與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終端有限公司進行合作，憑藉中國移動之分銷網路及電信行業經驗，讓IP衍生產品透過彼此的合作銷售及分銷至消費市場，與本集團之未來增長策略有良好配合。得益於此，本集團這一財年在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方面取得了23.34億港元的收入，彰顯了本集團在銷售管道上的實力。

展望

就電子製造業務而言，從宏觀角度，董事仍對目前宏觀經濟環境及IT消費模式保持審慎樂觀。由於本集團現有電子製造服務業務已連續六年未能產生盈利，儘管本年度有所改善，董事會將考慮任何有助本集團於日後產生溢利及提升股東價值之投資機會，包括但不限於業務性質及科技知識相似之項目。董事會亦將檢討本集團電子製造業務之未來盈利能力，並可能考慮出售營運業績下滑的任何業務。

本集團預期電子製造服務業整體情況將隨著全球經濟發展而保持低增長。然而，深圳自二零一五年以來首次提高最低工資。每月最低工資由人民幣2,030元增至人民幣2,130元，每小時最低工資由人民幣18.5元增至人民幣19.5元。這些變動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生效。隨著工資增長，深圳繼續保持中國第二高最低工資水平。因此，中國勞工成本急增及勞工供應短缺，將對電子製造業務之日常整體運作構成更嚴重之影響。

鑒於市場趨勢，本集團將繼續在中國縮小其電子製造服務生產設施，並透過開發半自動設備改善生產效益，務求提升長遠競爭力。

就泛娛樂業務而言，今日全球經濟已使得品牌成為公司及市場的寶貴資產。客戶熟知的知名品牌亦為本集團的市場強勁競爭者。於中國，不斷增強品牌意識已使客戶作出購買決定時憑藉產品的品牌。作為品牌許可先驅之一，本集團利用該趨勢及通過開發有效機制自知名公司取得品牌許可最大化利潤。

在中國隨著娛樂活動興起且政策紅利，體育已成為趨勢及新一代追求的生活方式。因此，進軍娛樂與體育行業符合市場需求。本集團認為在中國本行業的能量潛力巨大。董事會對泛娛樂業務的未來前景及增長潛力保持樂觀，並預期泛娛樂業務收益將於未來成為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之一。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一直致力確保企業管治標準維持於高水平，並持續檢討及改善企業管治及內部監控常規。本集團相信企業管治有助推動每間商業及營利團體的公平性、透明度、問責性與責任感。因此，我們有必要加緊提升管理透明度，改善及加強披露規定，藉以達致更完善及更穩固的企業管治。下文為本集團於報告年內採納的企業管治原則。

除本報告所述偏離外，董事會確認，本集團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絕大部分守則條文。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羅靜女士身兼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之職位，對守則第A.2.1條構成偏離。董事會認為，由羅女士兼任兩個職位將達致更有效計劃及執行業務策略。由於所有重大決策皆向董事會成員諮詢，而董事會亦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意見，董事會認為已具備足夠保障，確保董事會內部有足夠權力平衡。

委任及重選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雷俊先生目前按兩年特定任期獲委任，並須按照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蕭景升先生及鄭屹磊先生均按一年的特定任期獲委任，須根據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

所有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須於獲委任後首個股東大會接受股東推舉。每名執行董事（包括按特定任期獲委任者）須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董事會成立提名委員會，以挑選及推薦可擔任本公司董事的候選人。提名委員會須根據（其中包括）適當經驗、個人技能及投入時間物色及推薦建議候選人予董事會審批。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集團證券的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集團，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督本集團事務，以促使本集團繼續成功發展。董事會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發展。董事會亦會監察本集團業務營運的財務表現及內部監控。執行董事構成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獲授予本公司日常管理職責，並在本公司的控制及授權框架內作出經營及業務決定。

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羅靜女士及劉暉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雷俊先生、蕭景升先生及鄭屹磊先生。董事會成員彼此間在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方面概無關係。

董事履歷詳情載於第15至16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一節。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董事對本集團事務作出積極貢獻，並曾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及兩次股東大會。董事出席記錄的詳情如下：

董事	合資格	合資格
	董事會會議次數 出席/舉行	股東大會次數 出席/舉行
執行董事		
羅靜女士	4/4	2/2
劉暉女士	4/4	2/2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雷俊先生	4/4	2/2
蕭景升先生	4/4	2/2
鄭屹磊先生	4/4	2/2

每名新委任董事於首次獲委任時均會獲得一份全面兼特別為其而設的正式就任須知。全體董事於有需要時將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計劃，以確保彼等清楚了解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且充分明瞭彼等根據適用法律及規定須予承擔的責任。董事會設立既定程序，董事於履行職務時，在有需要的情況下可個別或共同徵詢獨立專業顧問意見，以作出經充分考慮的決定，而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本公司已就董事及管理人員可能面對的法律行動為董事及管理人員安排適當責任保險。

根據守則第A.6.5條，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期間，董事亦參與以下培訓：

董事姓名	出席或參與 有關業務/董事職務 的簡介會/座談會/ 計劃
執行董事	
羅靜女士	✓
劉暉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雷俊先生	✓
蕭景升先生	✓
鄭屹磊先生	✓

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責任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的保險。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最佳常規守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的「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成立設有書面職權範圍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蕭景升先生(主席)、雷俊先生及鄭屹磊先生。董事會認為該等董事擁有的相關資格及管理經驗令彼等得以全面履行審核委員會職責。

於本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討論有關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

各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	合資格會議次數 出席/舉行
蕭景升先生	2/2
雷俊先生	2/2
鄭屹磊先生	2/2

審核委員會的職責為：

- (a) 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
- (b) 考慮外聘核數師提交的每年核數計劃及，如需要，在會議中作出討論；
- (c) 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
- (d) 於核數工作開始前先與核數師討論核數性質及範疇及有關申報責任；

- (e)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
- (f) 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及本公司年度報告、帳目及半年度報告，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判斷。在這方面，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提交有關本公司年度報告及帳目及半年度報告前作出審閱有關報表及報告時，應特別針對下列事項：
 - (i) 會計政策及實務的任何更改；
 - (ii) 涉及重要判斷的地方；
 - (iii) 因核數而出現的重大調整；
 - (iv) 企業持續經營的假設及任何保留意見；
 - (v) 會計準則遵守情況；及
 - (vi) 有關財務申報的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及法律規定的遵守情況。
- (g)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 (h) 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
- (i) 主動或應董事會的委派，就有關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的回應進行研究；
- (j) 須確保內部和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得到協調；也須確保內部核數功能在本公司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以及檢討及監察內部核數功能是否有效；

(k) 檢討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採納新的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強制性條文。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本集團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檢討本集團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特定酬金待遇。

薪酬委員會現時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屹磊先生(主席)、雷俊先生及蕭景升先生。

於本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已釐定執行董事的薪酬政策，就最終釐定執行董事薪酬待遇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董事袍金向董事會進行檢討並提出建議，並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之條款。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各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	合資格會議次數 出席/舉行
蕭景升先生	2/2
雷俊先生	2/2
鄭屹磊先生	2/2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根據新企業管治守則所建議明文規定其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現時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屹磊先生及雷俊先生(主席)以及一名執行董事羅靜女士。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制定方式以實現本公司持續平衡發展，並提高本公司績效。本公司力求通過考慮各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以實現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信納，該等董事擁有的相關資格及管理經驗令彼等得以全面履行提名委員會職責。

於本財政年度，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提名續聘董事。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各提名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	合資格會議次數 出席/舉行
羅靜女士(主席)	1/1
雷俊先生	1/1
鄭屹磊先生	1/1

提名委員會之職責為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選擇或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釐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並未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於年內，董事會已(i)審閱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相關建議；(ii)檢討及監督董事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iii)檢討及監督本公司政策及常規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iv)檢討及監督適用於僱員及董事之行為守則；以及(v)檢討本公司符合企管守則之情況並於本報告內作出披露。

核數師薪酬

本集團審核委員會負責考慮聘請外聘核數師及審閱核數師所進行的任何非核數職能。於回顧年內，本集團須就外聘核數師的當時服務支付合共約2,235,000港元，其中596,000港元就所進行的非核數服務支付。

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之間就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並無分歧，均同意於本公司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推薦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

問責及審核

董事會確認須負責為每一個財政年度編製能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業務狀況的財務報表。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重要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令本集團持續營運能力存疑。因此，董事會已按持續營運的基準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

董事會確認，其有責任在本集團年報、中期報告、股價敏感公佈、上市規則規定的財務披露及向監管者提交的報告以及根據法定要求披露的資料中，提供平衡、清晰及易於理解的評估。

內部監控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就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制度及其於財務、營運、人力資源及行政、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功能各方面的成效進行年度檢討，並認為其有效及充分。董事會致力落實有效及良好的內部監控制度，保障股東利益及本集團的資產。董事會已考慮本公司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的資源、員工資格及經驗、培訓計劃與預算的充足性。

本集團設有內部審核部門對本集團進行內部審核。內部審核部門有系統及持續地檢討本集團的業務職能。

公司秘書

馮南山先生獲一名外聘服務供應商提名為本公司的秘書，其主要公司聯繫人為董事會主席羅靜女士。

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馮南山先生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

為了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股東大會上會就各重大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供股東考慮及投票。此外，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持有不少於十分之一本公司附有股東大會投票權的繳足股本的股東可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方法為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召開會議的目的必須載於書面要求內。

股東可向本公司寄發書面查詢以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或建議。

為免生疑問，股東須將妥為簽署的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的正本存放於及寄發至本公司，並提供彼等的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以便本公司回覆。股東資料可能根據法律規定而予以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所有在股東大會提呈的決議案均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且投票表決結果將緊隨有關股東大會召開後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amsingintl.com)登載。

憲章文件

在回顧年內，本公司並無對其組織章程細則作出任何修改。組織章程細則的最新版本可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與股東的溝通

董事會致力與股東保持持續對話。本集團鼓勵全體董事出席股東大會並親身與股東溝通。董事會主席及各委員會主席均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回應股東就彼等所負責事宜作出的提問。外聘核數師亦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協助董事回應股東任何有關提問。本公司亦已設立投資者關係網站，藉此與股東及公眾溝通。

藉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股東可表達彼等對本公司的意見及向董事及管理層提問。本公司全體股東均按其所選擇的方式收到年報、通函、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以及其他公司通訊。通告亦會於本公司網站(www.Camsingintl.com)登載。本公司須就各項不同事項於股東大會上個別提呈決議案。股東可委派任何數目的代表出席大會並代其投票。

總結

本集團堅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可保障資源有效分配及維護股東利益，且管理層會繼續及時檢討企業管治標準，而董事會將盡力採取必要行動，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董事

執行董事

羅靜女士，45歲，為本公司主席。羅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羅女士為廣州承興營銷管理有限公司(「廣州承興」)執行主席及唯一最終實益擁有人，廣州承興為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公司，主要業務活動包括消費品之品牌授權、推廣及分銷。彼負責承興國際及其附屬公司之業務發展、策略規劃及整體管理事務。彼於品牌推廣及運營積逾20年經驗。彼亦為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上市公司Camsing Healthcare Limited(「Camsing Healthcare」，股份代號：SGX:BAC)之執行主席。羅女士目前亦為中國企業家木蘭匯(China Entrep Mulan Club)之理事會成員、國際授權業協會(International Licensing Industry Merchandiser's Association)之成員、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之成員及中國企業聯合會之成員。羅女士於二零一一年獲廣告專業學會(Advertising Specialty Institute)選為「年度國際人物」。彼從香港科技大學及巴黎HEC管理學院獲得兩個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劉暉女士，46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劉女士為廣州承興之副總裁，主要負責主席之辦公室管理以及承興及其附屬公司之大型客戶分銷業務及審核管理工作。彼亦為Camsing Healthcare之執行董事。劉女士目前亦為中國企業家木蘭匯之成員。彼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一年八月期間為北京大地科技實業總公司之證券投資部經理。劉女士於二零零一年八月至二零零七年一月為寧都創業投資有限公司之證券部高級投資經理。彼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亦為信達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審核部之審核經理。彼於二零零九年從巴黎HEC管理學院取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雷俊先生，47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零五年六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擔任北京首都機場集團公司資本運營部總經理。彼自二零零八年八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出任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3328，4605(優先股))之非執行董事。彼自一九九二年七月至一九九五年四月於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工作。自一九九五年四月至一九九八年六月，雷先生出任上海寶鋼集團公司企業管理部副主管。自一九九八年六月至二零零三年十月，彼出任華寶信託投資有限公司部門副總經理。自二零零三年十月至二零零五年一月，彼出任上海寶鋼集團公司管理創新部綜合主管。自二零零五年一月至六月，彼出任金元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併購部總經理。雷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在香港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

蕭景升先生，47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先生為Nexia TS Advisory Pte Ltd之鑒證及併購總監。自二零一四年五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他曾擔任TMS Capital Advisory Limited之董事總經理。自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他曾擔任PSL Holdings Limited(股份代號：SGXBLL)之首席財務官及聯席公司秘書，該公司於新交所上市。蕭先生持有Philippine School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工商管理學學士學位，專修會計。彼為新加坡特許會計師學會之執業會員、註冊舞弊審查師、特許估值師及估價師，以及菲律賓註冊會計師協會及國際企業價值評估分析師協會各自之會員。

鄭屹磊先生，38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先生為競天公誠（一家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律師事務所）之合夥人。鄭先生於法律實務擁有逾10年經驗。彼自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任職金杜律師事務所上海辦事處，開始其律師職業。自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八年，彼任職美國眾達律師事務所上海分所，擔任資深中國法律顧問。此後，鄭先生加入方達律師事務所，擔任資深律師至二零一一年。鄭先生於二零零一年獲得北京大學法學院之法學學士學位。彼持有韓國國際法律經營大學之法學碩士學位及美國加州大學伯克利分校法學院之法學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人員

本公司全體執行董事分別負責本集團業務及營運中多個範疇。本公司此等執行董事被視作本集團高級管理團隊成員。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謹此提呈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業務回顧

本年度概覽及表現

本集團業務回顧及使用主要財務表現指標的本集團表現分析列示於本年報第6至8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環境政策及表現

在經營業務時，本集團努力減輕其經營對環境的不利影響。本集團已就其製造業務產生的水污染、空氣污染、固體廢物污染及噪音污染遵守中國、香港及越南多項環境保護法律。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遵守適用的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並無因未遵守適用環境法律及法規的事件受到任何罰款或被法律訴訟，亦未面臨或牽涉任何環境監管機關的尚未完結的行動。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或未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且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經營具有重大影響的情況。

與利害關係人之間的主要關係

本集團的長期成功取決於其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由於本集團明白其僱員的重要性，本集團為僱員提供與行業慣例一致且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並向僱員提供多項附加福利，包括房屋及差旅補貼(視乎於本集團的級別及地位而定)。本集團亦為其僱員購買醫療保險。本集團為所有新僱員提供入職培訓及於僱用期間不時提供持續培訓。所提供的培訓性質取決於特定的作業領域。本集團努力維持及加強與客戶的關係以及維持與供應商之間的公平合作關係。

所持重大投資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本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外匯風險

本集團貨幣風險主要來自外幣兌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包括港元、美元、日圓及人民幣)之匯率波動。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本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資產概無質押或抵押(二零一六年：無)。

或然負債

於本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概無或然負債(二零一六年：無)。

資產負債比率

於年末，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為0.11(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無)，以本集團借款及債券總額42,22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無)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385,22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362,409,000港元)計算。

呈報期結算日後事件

1. 收購POW! Entertainment, Inc.(「POW! Entertainment」)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五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POW! Entertainment訂立收購協議(「收購事項」)。收購事項完成後，POW! Entertainment將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POW! Entertainment為根據德拉華州法律成立的美國公眾公司，其股份於美國場外粉單市場買賣，為獨立第三方。POW! Entertainment主要從事多媒體製作和許可業務。交易之現金代價為11,500,000美元(約89,125,000港元)。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五日之公告。

董事計劃將該交易列為業務合併。於本報告日期之前，交易尚未完成。

2. 收購潤騰文化科技有限公司30%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七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南京國通聚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國通」)及南京惠通創意展示股份有限公司(兩者均為同一主要股東之獨立第三方，分別持有潤騰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潤騰文化」)65%及35%股份)(「賣方」)訂立收購協議。根據收購協議，本集團同意收購及賣方同意出售潤騰文化30%股權，潤騰文化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知識產權及品牌許可及管理業務。收購之現金代價為人民幣400,000元(約461,000港元)。

收購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完成。董事正在評估本集團收購之潤騰文化於完成日期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重大事件影響本集團。

業務回顧

主要風險和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業務受到全球經濟環境及國內經濟環境等眾多因素影響。下面列出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和不確定因素，同時需要澄清涉及的其他風險和不確定因素有可能未被列出。

1. 全球經濟整體向好依然存在挑戰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全球經濟繼續穩定增長，呈現七年來首次「同步復蘇」局面。儘管上半年全球經濟復蘇形勢總體向好，未來增長仍面臨一系列問題與挑戰。第一，全球貿易保護主義蔓延，逆全球化思潮繼續抬頭。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國際貿易開始恢復增長，但是籠罩在全球上空的貿易保護主義陰影並未隨之消散。尤其是美利堅合眾國（「美國」）總統特朗普積極推動「美國優先」戰略，其貿易保護政策將對貿易夥伴國以及全球經濟產生不利影響。第二，美國加快加息步伐、或將開啓「縮表」進程，威脅國際金融市場穩定。第三，全球債務水平居高不下，是主要經濟體經濟增長的重要憂慮，新興經濟體可能成為債務「重災區」。

2. 全球市場對驅動硬盤需求持續下降

伴隨信息科技的發展和移動終端的升級換代，手機、互聯網已取代個人電腦，這解釋了驅動硬盤的市場在持續縮小，以及電腦產量及出口量也在持續下降。同時激烈的市場競爭也攤薄了電子產業的利潤，本集團在該產業探索新的利潤來源也變成尖銳的挑戰。

3. 成本高企勞動力昂貴

伴隨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中國經濟出現拐點，中國經濟保持持續穩定增長，尤其是在結構調整方面成效顯著。但這依然沒有改變生產加工成本的持續上升。人口流動性發生改變伴隨城鎮化的加劇，使得勞動力成本持續提升。土地價格及其他材料成本的上升也導致經營成本難以穩定在低處。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績載列於本報告第43至44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本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最近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摘錄於經審核財務報表）概述於本報告第104頁。

股本

本公司股本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約388,40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83,809,000港元)，包括股份溢價約366,52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66,526,000港元)及繳入盈餘約514,64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14,645,000港元)，扣除累計虧損約492,76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97,362,000港元)。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一年第二次修訂本)，可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繳入盈餘，惟緊隨建議分派股息當日後，本公司須可於日常業務中償還其到期債項。

董事

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羅靜女士

劉暉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蕭景升先生

鄭屹磊先生

雷俊先生

按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細則」)第87(1)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一的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須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一的董事人數)均須輪席退任，惟每名董事須在股東大會上最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因此，羅靜女士及劉暉女士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及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載列於本報告第15至16頁。

董事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為期兩年。

獨立非執行董事雷俊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為期兩年。獨立非執行董事蕭景升先生及鄭屹磊先生均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為一年，須根據細則輪值退任。

除上述者外，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於一年內不可由本公司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細則，董事將獲以本公司資產及利潤補償彼等將會或可能產生或遭受的所有訴訟、成本、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此外，本公司已安排適當的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險，以就因有關公司行動的法律訴訟產生的責任向董事及高級人員作出補償。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的(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入該條所述登記冊；或(c)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羅靜女士(「羅女士」)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	698,769,952	64.87%

附註：在合共698,769,952股股份中，676,864,150股股份以China Base Group Limited(「China Base」，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名義登記及由該公司實益擁有。China Base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羅女士實益擁有。餘下的21,905,802股股份由Creative Elite Holdings Limited(「Creative Elite」)實益擁有，而羅女士擁有Creative Elite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羅女士被視為於China Base及Creative Elite分別持有的698,769,95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於本年及往年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上文「購股權」一節所披露外，本公司、其最終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利。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之權益

於本年度年結日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最終控股公司或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董事或董事的關連實體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管理合約

本年度並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管理之合約(不包括僱用合約)。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將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權益及/或淡倉，而該等權益及/或淡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作出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例所指之登記冊中，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面值10%或以上任何類別股本權益，而該等股本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

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直接權益	總權益	
China Base	實益擁有人	676,864,150	676,864,150	62.83%

附註：

該等股份由China Base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羅女士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所知，主要股東並無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淡倉。

薪酬政策

本集團之僱員薪酬政策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僱員之專長、資歷與工作表現釐定。

董事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經參考本集團營運業績、董事個別表現及可比較市場統計後釐定，須獲股東批准。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獎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年內董事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總額佔本集團年內總銷售額約92.9%，其中本集團最大客戶之銷售額佔本集團年內銷售總額約40.8%。

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採購總額佔本集團年內採購總額約75.8%，其中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本集團年內採購總額約24.4%。

年內，董事、董事緊密聯繫人士或本公司股東（據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者）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任何一方之實益權益。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之重大關連方交易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且均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報告、年度審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規定，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稅務寬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因持有股份而可向股東提供任何稅務寬免。如股東不確定於購買、持有、出售、買賣或行使與股份有關任何權利時所涉及的稅項影響，務請諮詢其專業顧問。

足夠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本年度一直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決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

本公司核數師於過去三年並無變動。

代表董事會

主席

羅靜女士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 關於本報告

1.1. 報告期

本報告為承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承興」)首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說明及列出自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本年度」)的環境及社會績效(除非另有說明)。

1.2. 報告範圍

本報告的內容主要集中本集團於中國的兩項業務,即有關硬碟機(「硬碟機」)及個人電腦(「個人電腦」)主機板產品的組裝服務及採購服務,以及有關知識產權開發、管理及授權的泛娛樂業務。

1.3. 報告框架

本報告遵守「聯交所」刊發的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載的披露規定。

關鍵績效指標參考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參考關鍵績效指標	本報告中的相應關鍵績效指標
A 環境績效	2.
A1 排放物政策及合規	2.1.
A1.1 排放物種類	2.1.1.
A1.2 溫室氣體排放	2.1.2.
A1.3. 有害廢棄物	2.1.3.
A1.4 無害廢棄物	2.1.4.
A1.5 減低排放	2.1.5.
A1.6 減少有害廢棄物及無害廢棄物	2.1.6.
A2 資源使用	2.2.
A2.1 能源耗量	2.2.1.
A2.2 耗水量	2.2.2.
A2.3 能源使用效益	2.2.1.
A2.4 用水效益	2.2.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參考關鍵績效指標	本報告中的相應關鍵績效指標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總量	2.2.3.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2.3.
A3.1 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	2.3.1.
B 社會績效	3
B1 僱傭政策及合規	3.1.
B1.1 僱員總數	3.1.1.
B1.2 僱員流失比率	不適用
B2 健康與安全政策及合規	3.2.
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3.2.1.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3.2.1.
B2.3 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	3.2.3.
B3 發展及培訓政策	3.3.
B3.1 受訓僱員百分比	不適用
B3.2 平均受訓時數	3.3.1.
B4 勞工準則	3.4.
B4.1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3.4.1.
B4.2 消除童工及強制勞工所採取的步驟	3.4.2.
B5. 供應鏈管理	3.5.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3.5.1.
B5.2 聘用供應商	3.5.2.
B6 產品責任	3.6.
B6.1. 產品回收或退貨	3.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參考關鍵績效指標	本報告中的相應關鍵績效指標
B6.2 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	3.6.
B6.3 保障知識產權	3.6.1.
B6.4 質量檢定過程	3.6.
B6.5 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	3.6.2.
B7 反貪污政策及合規	3.7.
B7.1 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	3.7.1.
B7.2 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	3.7.1.
B8. 社區投資	3.8.
B8.1: 專注貢獻範疇	3.8.
B8.2 所動用資源	3.8.

2. 環境績效

泛娛樂業務側重於知識產權開發、管理及授權，與本集團的電子製造業務相比，此新興行業的環境問題相對較少。本集團於蘇州及深圳的製造廠所生產的主要產品為硬碟機及個人電腦主機板產品。

2.1. 排放物政策及合規

本集團遵守中國及香港有關大氣(灰塵及殘留物)及水排放、放射性物質控制、固體廢物管理、噪音污染及節能的環境保護法律。本集團正實行促進能源有效利用的政策，以降低成本及排放。

2.1.1. 排放物種類

製造營運及辦公地點所產生的碳足跡將於本報告披露。碳足跡定義為直接及間接排放溫室氣體總量，以二氧化碳排放當量表示。營運所產生的有害廢棄物及無害廢棄物亦將予討論。

本集團營運(包括本集團總辦事處、廣州泛娛樂業務辦事處，以及附屬公司(包括製造廠及倉庫))的總建築面積為32,467平方米，佔其溫室氣體排放量的100%。

2.1.2. 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營運所排放的溫室氣體(主要為二氧化碳、甲烷及一氧化氮)二氧化碳當量為6,560.93公噸。以總營運面積32,467平方米計，能源使用每年總排放密度為每平方米0.199公噸二氧化碳當量。溫室氣體排放的主要來源為蘇州及深圳兩間製造廠的電力消耗。

用於後備發電機及製冷劑的柴油可產生溫室氣體排放，因此應包括在範圍1 –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的計算中。然而，由於並無相關消耗數據，因此並無於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說明。本集團將建立系統，以便有系統地收集數據供未來披露。

下表列出本集團的碳足跡。

範圍	排放來源	溫室氣體*排放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溫室氣體*排放， 按範圍 (公噸二氧化碳 當量)	分佈
1	固定	不適用		
	移動(公司車隊)	77.61	77.61	1.18%
	製冷劑	不適用		
2	購買電力	6,451.01	6,451.01	98.32%
3	廢紙處理	0.00		
	食水處理	32.30	32.30	0.49%
	污水處理	0.00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6560.93	100%	

* 溫室氣體乃根據環境保護署及機電工程署共同出版的「香港建築物(商業、住宅或公共用途)的溫室氣體排放及減除的核算和報告指引」計算。

2.1.3. 有害廢棄物

硬碟機及個人電腦主機板產品的生產可產生電氣／電子廢物(「電子廢物」)。由於產品已獲得相關TUV¹測試及CE²標誌，以滿足相關出口市場(特別是歐洲市場)的電子及電氣設備監管及安全規定，製造過程中產生的所有電子廢物必須符合有關出口市場(特別是歐洲市場)電子電器監管及安全要求，製造過程中產生的所有電子廢物必須符合CE標誌制度的有害廢棄物指令(RoHS)及廢棄電氣及電子設備(WEEE)指令。硬碟機及個人電腦主機板產品及其部件不應超過CE認證的有害物質限制，並且對消費後零件及電子廢物進行適當分類及回收。本集團亦將採取新政策，記錄下一報告期內所產生的電子廢物總量，並監察回收績效。

其他危險廢棄物為產品製造過程中的電鍍工序所產生的有機溶劑溶液、重金屬、氰化物及電解質殘留物。電鍍廢棄物管理不當可對人體健康及環境造成潛在危害。製造過程中產生的0.4噸有害有機溶劑經中國認可廢物處理承包商處理。

2.1.4. 無害廢棄物

於製造廠以製造產品及包裝產品使用各種原材料，而紙張是辦公室使用的主要材料，因此自殘留物及紙張產生無害廢棄物。本集團已採取措施收集廢物以進行回收及處理，自製造過程共產生27.6公噸無害廢棄物。

2.1.5. 防止排放

為防止及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本集團關上未使用的空調、照明及設備以實踐節能。值得一提的另一項排放源頭是大量使用柴油的運輸車輛，特別是在中國。本集團將考慮分階段使用更多節能車輛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的可能性。

2.1.6. 減少有害廢棄物及無害廢棄物

雙面打印可盡量減少紙張的使用量，當地回收商會收集一些廢紙，惟目前並無系統化廢紙回收計劃，而回收所收集的數量並未計量及監察。為減少拋棄廢紙，未來將實施系統化回收計劃及廢物審核，以提高回收效率，並減少產生廢棄物。

1 產品安全及質量認證標誌

2 為法語「Conformité Européenne」的縮寫，字面意思是「歐洲一致性」。CE標誌是符合歐洲經濟區(EEA)內銷售產品的健康、安全及環境保護標準的認證標誌。

2.2. 資源使用

2.2.1. 能源電力

本集團電力總消耗量為7,492,157.00千瓦時，製造廠及辦公室能源密度分別為人均257.11千瓦時及人均14.21千瓦時。本集團正積極尋求更多節能生產設備，以減少製造過程中的用電量。

化石燃料－石油和柴油

不同附屬公司使用多輛汽車作運輸用途。本集團有自家車隊，共使用25,850.00公升柴油，而僅在中國的业务已佔總燃料使用量的100%。

2.2.2. 水

製造廠的製造過程總用水量為76,190.00立方米。儘管如此，本集團將繼續積極在廠房採取節約用水措施，以提高用水效率，節省寶貴的天然資源。

2.2.3.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總量

於報告期內並無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詳細記錄。包裝材料包括塑膠包裝、塑膠容器、紙張傳單、瓶樽及紙箱，用於產品包裝；因此，每天均產生包裝廢物。除非有更好的環保設計可供選擇，否則目前並沒有正式解決方案，考慮到日常產生包裝廢物，應實施更有系統的方案，在下屆報告期記錄包裝材料的使用情況。

2.3. 環境及天然資源

2.3.1. 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不涉及相關環境法律及法規所規定與生產有關的空氣、水和土污染。由於本集團的主要製造業務是在工業區內進行，因此製造廠產生的大部分排放物及廢棄物在釋放大自然前已得到良好處理。因此，本集團的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直接影響微不足道。

3. 社會績效

3.1. 僱傭政策及合規

經過多年經營電子製造業務，承興明白，其在行業取得成功非常依賴員工；因此制定具競爭力的薪酬福利計劃來吸引、挽留及激勵員工。員工的薪酬結構確保員工以學歷、工作經驗及人際能力取得報酬。由於行業經濟增長低迷及勞動力供應短缺，在中國招聘員工較困難，但本集團仍為員工提供多種附加福利待遇，包括通訊、電腦及交通工具津貼、生日假、婚假、分娩假、恩恤假，以及公司贊助膳食及年度旅行。

有關員工薪酬福利、工作安全、工作環境及狀況的疑問或查詢，可提交予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部門。員工可使用建議／投訴表格，為方便起見，辦公室亦設置意見箱。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停工、勞資糾紛、訴訟、索賠、行政措施或涉及勞資糾紛的仲裁事項。

3.1.1.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截至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員工人數為553人，其中男性316人，女性237人，漢族佔大多數。

3.2. 健康與安全政策及合規

3.2.1. 職業健康與安全數據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	0
因工傷而休假超過3天	1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94
工傷率	1.98

3.2.2. 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工傷率為1.98，因僱員受傷而損失的總日數為94日。製造廠為員工提供安全鞋、耳塞及面罩，通過日常通報及內部溝通傳達安全預防提示，促進和提高員工的安全意識和實踐。定期進行健康安全培訓、工作環境狀況評估、噪音及排放檢測，確保提供及維持安全健康的環境。

3.3. 發展及培訓政策

本集團相信，員工的技能及才能是讓本公司取得成功的最有價值無形資產，故每年計劃培訓預算，並制定及實施培訓計劃，確保員工接受專業培訓，為他們未來發展進程增進技能及知識。

本集團制定各種培訓計劃，加強員工對公司工作環境、業務技能、技術能力、健康安全意識及團隊合作精神的知識及了解。

新員工入職培訓

- 公司介紹
- 人力系統
- 行政系統
- 財務系統
- 資訊科技信息運作
- 專業質素
- 商務禮節

業務技能培訓

- 辦公室一般技能
- 辦公軟件應用
- 攝影技巧
- 培訓技能
- 行政技能
- 商務技能
- 新聞發布流程技能
- 健康與安全意識

管理培訓

- 管理技能
- 溝通技能
- 行動中學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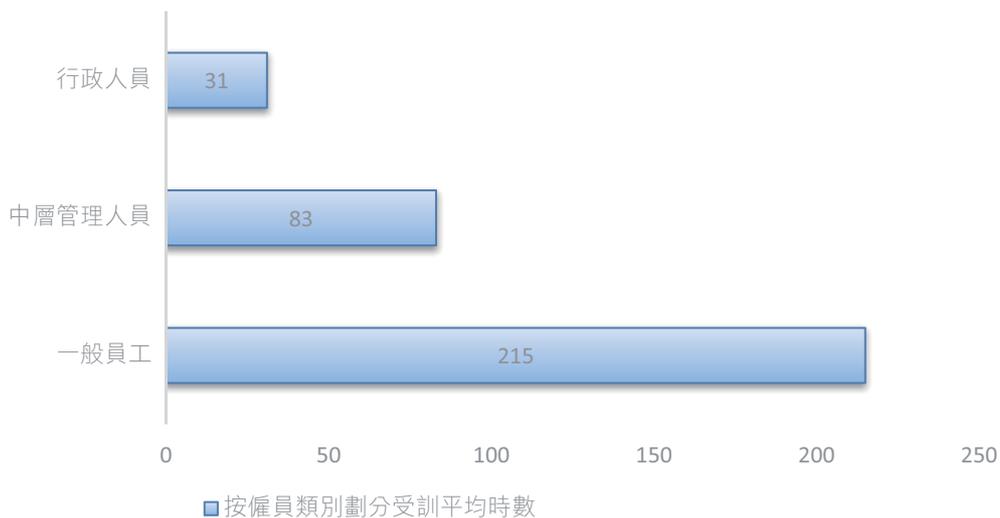
團隊建設

- 外展訓練

補充培訓

- 閱讀環節
- 案例研究環節

3.3.1. 按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3.4. 勞工準則

3.4.1. 童工及強制勞工

本集團並無童工或強制勞工，符合本集團就僱傭管理在經營地區的相關僱傭條例及勞動法。

3.4.2. 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招聘過程嚴格遵守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部門的指引，招聘表格用作收集求職者的個人、教育及就業資料，藉此驗證與僱傭有關的所有必要資料，並根據工作要求及求職者的期望僱用合適的求職者，作為健康及可持續的勞動力。

3.5. 供應鏈管理

製成品的安全及質量是本集團的優先事項。為確保產品安全及服務質量與標準，本集團提供系統化供應商管理程序，供供應鏈管理部門、供應基地管理部門、採購部門、物流部門、供應商質量管理部門跟從。因此，本集團以具競爭力、高效、具成本效益及透明的方式採購具質量及價值的材料。本集團致力確保其供應鏈高效運作，確保本集團製成品安全及符合標準。

3.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本集團的供應基礎共有318間供應商，供應蘇州及深圳兩間製造廠所需的材料及服務。

3.5.2. 聘用供應商

本集團清楚聘用提供可靠、優質、安全及技術先進產品的戰略供應商的重要性，以滿足客戶的工程需要。通過供應商合格程序及供應商表現評估，根據選擇標準，包括聲譽、客戶滿意度保證、質量表現、交付表現、價格及支付期限對供應商進行評估。選擇供應商時必須經過供應商調查及供應商現場審核，取得可接受的成績才可成為本集團的戰略供應商。

3.6. 產品責任

本集團在製造硬碟機及個人電腦主機板產品方面擁有豐富經驗，獲得相關TUV³測試及CE⁴標誌，反映其產品在市場上有良好安全性及質量表現。於本年度內，概無產品回收或退貨，亦無產品質量問題或客戶投訴。

3.6.1. 保障知識產權

本集團的新泛娛樂業務為發展、管理及授權知識產權，例如品牌名稱及品牌授權產品。知識產權授權領域業務必須與品牌擁有人訂立有關生產及分銷其知名品牌授權產品的授權協議。因此，本集團了解並遵守知識產權規定。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任何重大侵犯知識產權，本集團相信已採取一切合理措施，防止任何侵犯其自身知識產權。

3.6.2. 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

本集團遵守香港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所有從員工、客戶及供應商收集的個人資料均保密，公司電腦及伺服器均受密碼保護。根據本集團道德政策指引的規定，員工有責任確保資料妥善收集、使用、維護、管理、儲存及處理並得到妥善保護。

3 產品安全及質量認證標誌

4 為法語「Conformité Européenne」的縮寫，字面意思是「歐洲一致性」。CE標誌是符合歐洲經濟區(EEA)內銷售產品的健康、安全及環境保護標準的認證標誌。

3.7. 反貪污政策及合規

本集團致力維護誠信及商業道德最高標準的聲譽，以透明及誠實的態度開展業務。根據本集團道德政策的規定，嚴禁賄賂、貪污、利益衝突、欺詐活動。本集團亦指導員工在商業事務過程中使用良好的商業判斷。

利益衝突

本集團道德政策規定，所有員工及其關連人士，包括家人、親屬及親密朋友，應避免個人及經濟利益與本集團專業事務之間出現衝突。員工不應利用其本集團職位或本集團的資源、財產及資料以尋求機會，嚴禁行使權力影響或壓迫其他人士以達致個人利益。每位員工必須填寫及提交利益衝突聲明表格，確保遵守規定。

3.7.1. 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

本集團為員工建立內部舉報制度，提出與其就業有關的問題或投訴，以及匯報、處理及記錄跟進嚴重影響本集團利益的活動，例如賄賂、貪污、欺詐活動及利益衝突。任何舉報報告應遵循系統化舉報系統流程。舉報案件將轉介總經理、人力資源及行政經理或董事進行交叉評估及調查，結果將提交舉報人，以確保公平及透明。本集團鼓勵舉報人在提出問題或提供資料時確認身份以方便調查。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違反任何有關貪污、賄賂、欺詐或利益衝突的任何法律及法規。

3.8. 社區投資

概無有關社區投資的正式政策，乃由董事會自身就該等事項作出選擇。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在深圳製造廠聘用兩名殘疾人士，以支持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公約。

4. 權益人的反饋

本集團歡迎及重視權益人對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績效及方式作出意見及反饋。權益人可通過本集團官方網站 http://www.camsingintl.com/cn/contact/index_33.aspx「聯繫我們」連結上的「意見反饋」表達問題、建議及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承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奕達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第43至103頁所載承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奕達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吾等於該等準則項下的責任乃於吾等之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進一步詳述。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專業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守則」)獨立於 貴集團,吾等亦已根據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準。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為就吾等的專業判斷而言,對吾等審核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吾等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達成吾等對其的意見時進行處理,而吾等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貴集團之純組裝服務分類以及採購及組裝服務分類中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所述)

吾等識別 貴集團之純組裝服務分類以及採購及組裝服務分類中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為關鍵審核事項，乃因釐定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收回金額涉及及管理層之重要判斷。

釐定可收回金額需 貴集團管理層估計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二者中之較高者。 貴集團管理層通過估計(i)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使用價值，及(ii)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以釐定將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所需的減值金額而審閱 貴集團之純組裝服務分類以及採購及組裝服務分類所用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使用價值根據未來現金流量預測釐定，關鍵假設為估計邊際毛利、未來收益增長率及貼現率。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乃基於一名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於該日進行之估值釐定，並考慮關鍵輸入數據包括類似資產之近期交易價格，以及根據市場可比較法就該等資產之狀況(可比較用途及樓齡等)中之差異作出調整。

吾等進行審核時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涉及 貴集團之純組裝服務分類以及採購及組裝服務分類中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的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評估 貴集團之純組裝服務分類以及採購及組裝服務分類中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收回金額；
- 評核及評估管理層採用之估值方法；
- 評估獨立外部估值師之資格、能力及客觀性；
- 按抽樣基準檢查近期相關資產於二手市場現有資料之交易價格；
- 討論及評估估值師於評估中對物業、廠房及設備狀況差異作出調整之依據；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貴集團之純組裝服務分類以及採購及組裝服務分類中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所述) – 續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14所披露，管理層認為，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收回金額應釐定為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乃參考市值估值釐定，其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高於其微量使用價值金額。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之純組裝服務以及採購及組裝服務分類中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為約27,874,000港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約56,321,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減值虧損約675,000港元。

吾等進行審核時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 評估管理層對未來現金流量預測之關鍵假設，包括估計邊際毛利、未來收益增長率及應用於未來現金流量之貼現率，經參考純組裝服務分類以及採購及組裝服務分類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生產計劃；及
- 通過比較過往預測及本年度實際業績，評估過往預測未來現金流量之準確性。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以及泛娛樂業務之收益確認

吾等識別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以及泛娛樂業務之收益確認為關鍵審核事項，因為該等業務為 貴集團於本年度開展之新業務，及其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重大金額。

收益確認之會計政策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披露。出售貨品之收益於貨品交付及所有權轉移予買方時確認。泛娛樂業務之授權費收入根據有關協議之內容按應計基準確認，並按時間基準釐定於有關協議之期間內按直線基準確認。泛娛樂業務之活動組織／產品服務收益於提供活動組織／產品服務時確認。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所披露，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確認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以及泛娛樂業務之收益分別約為2,333,585,000港元及67,146,000港元。

吾等進行審核時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涉及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以及泛娛樂業務之收益確認的程序包括：

- 了解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以及泛娛樂業務之收益業務過程；
- 了解及測試 貴集團對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之收益確認的關鍵控制；
- 按抽樣基準檢查銷售交易至交貨單、客戶確認收貨單及發票，以評估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之收益確認的適當性；
- 了解 貴集團泛娛樂業務項下來自活動組織／產品服務及授權費收入之收益有關的收益確認政策；
- 自管理層獲得泛娛樂業務項下活動組織／產品服務之合約清單，並通過核查相關合約及支持文件(包括已組織活動之收據憑證確認)審閱收益確認之適當性；
- 自管理層獲得計入泛娛樂業務中之授權費收入之合約清單，並依據相應合約評估授權費收入之準確性；及
- 執行分析審查程序，包括客戶毛利分析及客戶銷售，每月確認任何異常波動，以及獲取及評估管理層對該等波動之解釋。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中所包含的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未涵蓋其他資料，且吾等不會就此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吾等基於已執行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該事實。吾等就此並無任何事項須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落實彼等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乃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並按照吾等議定的委聘條款僅向 閣下全體匯報，除此之外本報告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合理保證為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總能發現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其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作為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工作的其中一環，吾等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出現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出現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在有關情況下屬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適當性以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適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乃基於直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業務。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事項)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 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及執行。吾等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與治理層溝通審核的計劃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審核發現等，其中包括吾等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不足之處。

吾等亦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表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合理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該等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闡釋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規例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合理預期倘於吾等之報告中註明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則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註明該事項。

出具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趙美卿。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益	5	2,933,821	461,922
銷售成本		(2,833,475)	(436,280)
毛利		100,346	25,642
其他收入		8,074	4,987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25,158	(2,129)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20	(1)	(12,743)
分銷成本		(10,308)	(10,514)
一般及行政開支		(53,300)	(48,39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14	(675)	(7,674)
融資成本	7	(12,035)	-
除稅前溢利(虧損)		57,259	(50,829)
所得稅支出	8	(12,168)	(849)
年內溢利(虧損)	9	45,091	(51,678)
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其後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呈列貨幣產生之匯兌差額		(18,474)	-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227)	(9,102)
出售附屬公司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累計匯兌差額		(2,322)	-
取消註冊一間附屬公司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累計匯兌差額		(402)	2,901
		(3,951)	(6,201)
年內其他全面支出總額		(22,425)	(6,201)
年內全面收入(支出)總額		22,666	(57,87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5,233	(51,678)
非控股權益		(142)	–
		45,091	(51,678)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入(支出)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2,812	(57,879)
非控股權益		(146)	–
		22,666	(57,879)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13	0.04港元	(0.05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31,182	110,681
預付租賃款項	15	–	3,168
已付租賃按金		3,537	–
		34,719	113,849
流動資產			
存貨	16	46,369	25,52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371,539	143,042
預付租賃款項	15	–	90
可收回稅項		272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	68,902	148,487
		487,082	317,143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86,015	65,725
衍生金融工具	20	–	877
稅項負債		8,489	1,981
借貸	22	34,566	–
		129,070	68,583
流動資產淨值		358,012	248,56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92,731	362,409
非流動負債			
債券	23	7,656	–
資產淨值		385,075	362,40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4	107,712	107,712
股份溢價及儲備		277,509	254,697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85,221	362,409
非控股權益		(146)	—
<hr/>			
權益總額		385,075	362,409
<hr/>			

第43至103頁所載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羅靜女士

董事
劉暉女士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i)	特殊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積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96,839	450,739	11,478	6,400	19,730	(91,558)	493,628	-	493,628
年內虧損	-	-	-	-	-	(51,678)	(51,678)	-	(51,678)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9,102)	-	(9,102)	-	(9,102)
取消註冊附屬公司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累計匯兌差額(附註28)	-	-	-	-	2,901	-	2,901	-	2,901
年內全面支出總額	-	-	-	-	(6,201)	(51,678)	(57,879)	-	(57,879)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2)	-	(191,742)	-	-	-	-	(191,742)	-	(191,742)
發行股份(附註24)	10,873	108,734	-	-	-	-	119,607	-	119,607
發行新股份之成本	-	(1,205)	-	-	-	-	(1,205)	-	(1,205)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107,712	366,526	11,478	6,400	13,529	(143,236)	362,409	-	362,409
年內溢利(虧損)	-	-	-	-	-	45,233	45,233	(142)	45,091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19,697)	-	(19,697)	(4)	(19,701)
出售附屬公司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累計匯兌差額(附註27)	-	-	-	-	(2,322)	-	(2,322)	-	(2,322)
取消註冊附屬公司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累計匯兌差額(附註28)	-	-	-	-	(402)	-	(402)	-	(402)
年內全面(支出)收入總額	-	-	-	-	(22,421)	45,233	22,812	(146)	22,666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07,712	366,526	11,478	6,400	(8,892)	(98,003)	385,221	(146)	385,075

附註：

- (i) 繳入盈餘指所收購附屬公司相關資產公平值與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作交換而發行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
- (ii) 本集團特殊儲備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與根據就籌備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五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進行之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股本面值之間的差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虧損)	57,259	(50,829)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136	24,347
融資成本	12,035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675	7,674
撇減存貨	234	129
年內確認(收回)呆賬撥備	140	(19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61	(295)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	59	90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1	12,743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7,281)	–
利息收入	(1,855)	(195)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議價購買收益	(1,535)	–
取消註冊附屬公司之(收益)虧損	(402)	2,901
撇減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235
保險賠償收入	–	(1,893)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71,527	(5,28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增加)減少	(251,899)	20,841
存貨(增加)減少	(18,891)	11,588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2,174)	22,241
衍生金融工具變動	(878)	(21,751)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現金	(202,315)	27,636
已付所得稅	(6,518)	(849)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08,833)	26,78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			
出售附屬公司之所得款項(扣除出售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	91,978	–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9,146	–
已收利息		1,855	1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1,519	2,162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3,977)	(2,300)
已收保險賠償		–	1,893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00,521	1,950
融資活動			
借貸		912,548	–
發行債券所得款項		7,331	–
償還借貸		(877,982)	–
已付利息		(11,480)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扣除股份發行開支)		–	118,402
已付股息		–	(191,742)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0,417	(73,3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77,895)	(44,603)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8,487	192,73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690)	353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68,902	148,4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 一般事項

承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奕達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一年第二次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之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由Fittec Holdings Limited變更為China Base Group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最終控制人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羅靜女士(「羅女士」)。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附註35。

於本年度,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由美元(「美元」)更改為人民幣(「人民幣」),因本公司之主要經濟環境於開始進行「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及「泛娛樂業務」業務後已更改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經營環境。

根據其主要收入來源之貨幣,本公司董事已釐定人民幣能更好地反映本公司之經濟實質及其作為一間主要於中國持有「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及「泛娛樂業務」業務之投資控股公司之業務活動。

為更方便綜合財務報表之讀者閱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董事選擇港元作為呈列貨幣乃由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且港元已多年採納作為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貨幣。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澄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之例外情況

除下文所述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於本集團本年度/過往年度財務業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披露計劃」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披露計劃」。有關綜合財務報表之架構，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提供附註系統化排序或分類之例子。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等修訂。有關資本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資料已計入附註32及33，旨在突出管理層認為對了解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最為相關之本集團業務活動之方面。除上述呈列及披露變化外，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並無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本集團之財務表現或財務狀況造成任何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及詮釋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及相關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之處理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 號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投資物業之轉讓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⁵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按情況適用)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有關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有關金融資產一般對沖會計及減值規定的新規定。

與本集團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規定乃就金融資產減值而言。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之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方確認信貸虧損。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政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可能導致就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提早確認信貸虧損，同時考慮與本集團開展業務之客戶的估計信貸虧損以及經歷之應收款項之實際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已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其制定一項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作將自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入入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其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等現有收益確認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為說明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所確認的收入，金額應為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收入確認的五步驟方針：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義務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義務
- 第五步：於(或在)實體履行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或在)滿足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即於特定履約義務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加入更規範的指引，以處理具體情況。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詳盡披露。

於二零一六年，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有關確認履約義務、主理人與代理人之考量及授權應用指引澄清。

本公司董事預期，由於確認收入的時間可能受到影響／及確認收入之金額受限於各種代價限制，於未來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影響呈報之金額(如回扣、銷售退貨等)，並要求更多有關收入的披露。然而，在本公司董事進行詳盡檢閱前，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做出合理估計並不可行。此外，於未來應用香港財務準則第15號可能導致綜合財務報表的更多披露。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一個綜合模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生效日期起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有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除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情況外，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模式替代。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隨後按成本(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經租賃負債任何重新計量調整。租賃負債初步按當時未支付租賃付款現值計量。隨後，租賃負債經(其中包括)利息及租賃付款以及租賃修改影響予以調整。就現金流分類而言，本集團現時呈列先期預付租賃款項作為有關自用租賃土地的投資現金流，而其他經營租賃付款呈列為經營現金流。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租賃負債租賃付款將分配至本金及利息部分，此將呈列為融資現金流，惟短期租賃款項、低值資產租賃款項及可變租賃款項不計入將呈列為經營現金流之租賃負債計算。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已就租賃土地(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確認預付租賃款項。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導致該等資產分類的潛在變動，視乎是否本集團分開呈列使用權資產或按將呈列相應有關資產(如擁有)相同項目呈列。

相比承租人會計法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上轉承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出租人會計法規定，並繼續要求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廣泛披露。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約37,035,000港元(如附註29所示)。初步評估表示該等安排將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界定，因此，本集團將確認使用權資產及有關所有該等租賃的相應負債，除非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此外，應用新規定可能導致如上文所示計量、呈列及披露變動。然而，於本公司董事完成詳細審核前，提供財務影響合理估計並不切實可行。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披露計劃」

該等修訂規定實體披露能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引致之變動及非現金變動。尤其是，該等修訂規定披露以下來自融資活動之負債變動：(i)來自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ii)來自取得或失去附屬公司或其他業務的控制權之變動；(iii)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iv)公平值變動；及(v)其他變動。

該等修訂可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提前應用，允許提早應用。應用該等修訂將導致有關本集團融資活動的額外披露，尤其是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期初與期末結餘之對賬，將於應用該等修訂時披露。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計量（如下文會計政策所闡釋）。

歷史成本一般按商品及服務交換代價之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能收取或轉讓負債可能支付之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觀察可得或使用另一種估值方法估計。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時，本集團考慮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期為該資產或負債定價時將會考慮之資產或負債特徵。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和／或披露之公平值乃按此基礎釐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付款」範圍內之股份付款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範圍內之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之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之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之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數據可觀察程度及數據對公平值計量之整體重要性分類為級別1、2或3，載述如下：

- 級別1數據是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級別2數據是就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之數據（級別1包括之報價除外）；及
- 級別3數據是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之財務報表。倘屬以下情況，則本公司取得控制權：

- 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 藉參與投資對象之業務而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行使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控制權三項要素其中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續)

本集團將自取得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起開始將有關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失去有關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入及支出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有關附屬公司之日為止。

損益及各項其他全面收入項目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這將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倘有需要，將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之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當本集團失去對一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並計作下列二者之差額(i)已收代價公平值及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值之和及(ii)資產(包括商譽)之賬面額，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附屬公司指負債。就該附屬公司過往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之所有款項均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相關資產或負債(即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至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允許之另一權益類別)入賬。

業務合併

業務收購乃採用收購法進行列賬。業務合併轉讓代價乃按公平值計算，而公平值乃按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承擔之負債及本集團為交換被收購方控制權所發行之股權於收購日之公平值總和計量。收購相關成本一般在產生時於損益確認。

於收購日，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按其公平值確認，惟下列各項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以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之資產或負債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於收購日，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或本集團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替代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之負債或股權工具，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計量(見下文會計政策)；及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合)根據該準則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商譽以所轉讓之代價、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之金額及收購方過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如有)之公平值總和超出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於收購日之淨值之差額計量。倘(經重新評估後)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淨額超出所轉讓之代價、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之金額及收購方過往持有被收購方權益(如有)之公平值總和，超出部分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賦予其持有人按比例分佔有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非控股權益可初步按公平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計量基準之選擇乃按每次交易為基礎。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計算，即於日常業務中就售出貨品及所提供服務應收之款項。

當收益數額能可靠地計量、而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符合以下本集團各業務的特定準則時，本集團便會確認收益。

出售貨品之收益於貨品交付及所有權轉移時確認。

泛娛樂業務之活動組織／產品服務收益於提供活動組織／產品服務時確認。

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授權費收入根據有關協議之內容按應計基準確認。按時間基準釐定之授權費收入於有關協議之期間內按直線基準確認。

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準，參考尚餘本金額及適用實際利率計算。適用實際利率即金融資產預計年內估計日後現金收款準確貼現至該資產於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之利率。

本集團就經營租賃之收益確認之會計政策於下文有關租賃之會計政策內闡述。

租賃

倘租賃條款將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於相關租期內按直線基準於損益內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於有關租賃期間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惟倘有另一有系統基準更能代表從租賃資產獲得經濟利益之時間模式則另當別論。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本集團根據對附於各部分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至本集團之評估，分別將各部分之分類評定為融資或經營租約，除非兩個部分均明顯屬於經營租約，在此情況下，整份租約會分類為經營租約。具體而言，最低繳付租金(包括任何一筆過預付款項)於租約訂立時按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中之租賃權益相對公平值比例於土地與樓宇部分間分配。

倘租金能可靠分配，則以經營租約列賬之土地租賃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且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攤銷。倘未能可靠地於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分配租金，則整項租約一般會分類為融資租約。

外幣

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乃按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換算確認。於各呈報期結算日，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以該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歷史成本計算之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再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在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惟應收或應付海外業務貨幣款項之匯兌差額除外，該情況下不會且不大可能就該海外業務進行結算(因而構成海外業務之部分淨投資)，而該匯兌差額會在其他全面收入初步確認，並在出售或部分出售本集團權益後自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採用各呈報期結算日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港元)。收入及開支項目則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惟倘期內匯率出現大幅波動，則採用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股本內匯兌儲備項下(非控股權益應佔，倘適用)累積。

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括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或部分出售包括海外業務的合營安排或聯營公司的權益(其保留權益成為一項金融資產))時，本公司擁有人就該業務應佔的於股權累計的所有匯兌差額乃重新分類至損益。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借貸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需要長時間籌備方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之合資格資產所產生之直接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中，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包括國家管理之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付款在僱員提供服務令彼等合資格獲取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是在僱員提供服務時預期支付的福利的未貼現金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被確認為費用，除非另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在資產成本中納入利益。

在扣除已支付的金額後，員工應計福利(如工資和薪酬、年假和病假)確認為負債。

稅項

所得稅支出指即期應繳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即期應繳稅項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鑒於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扣稅收支之項目以及從來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應課稅溢利有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除稅前溢利(虧損)」。本集團即期稅項按呈報期結算日已頒佈或實際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就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一般確認為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中有可能用作抵銷應課稅溢利之金額。倘暫時差額乃因初步確認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交易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產生，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是按與投資於附屬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撥回及暫時差額在可預見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除外。與該等投資有關之可扣稅暫時差額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將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動用暫時差額之利益且預期該等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撥回之情況下方予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呈報期結算日檢討，並會調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截至呈報期結算日已頒佈或實際頒佈之稅率(及稅法)，按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預期適用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呈報期結算日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方式的稅務後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倘遞延稅項與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股本確認之項目有關，則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股本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行政用途之租賃土地及樓宇(分類為融資租約))乃按成本減日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之計算方式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資產之折舊是扣除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撇銷該等項目之成本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於各呈報期結算日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任何盈虧按銷售資產所得款項與其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所產生一切成本及就作出銷售之所需成本。泛娛樂業務之存貨按產生期間之成本列賬。

金融工具

倘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則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因購入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適用)之公平值計入或扣除。因購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本集團金融資產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乃視乎金融資產之性質及用途，並於初步確認時釐定。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一項金融資產攤銷成本以及於有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資產之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屬實際利率主要部分之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時之賬目淨值之利率。

利息收入就債務工具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於活躍市場無報價且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首次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之減值

金融資產於各呈報期結算日評估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顯示，貸款及應收款項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因於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被視為減值。

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未能繳付或延遲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一組應收款項減值之客觀證據可包括本集團過往收回款項之經驗、組合內已超過平均信貸期30日至120日之逾期付款個案數目增加，以及與應收款項拖欠相關之國家或地方經濟狀況明顯轉變。

對於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減值虧損金額以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之原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確認。

金融資產賬面值按全部金融資產直接蒙受之減值虧損減少，惟應收貿易賬款除外，其賬面值通過撥備賬削減。撥備賬賬面值之變動於損益確認。倘應收貿易賬款視為不可收回，則自撥備賬撇銷。其後收回以往撇銷之款項計入損益。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續)

對於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倘減值虧損款項於往後期間減少，而有關減少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透過損益撥回以往確認之減值虧損，惟於撥回減值當日資產之賬面值不得超過並無確認減值而應有之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性質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釋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扣除所有負債後顯示為本集團資產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按已收取之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一項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以及於有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支出之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負債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支付或收取構成實際利率重要組成部分之所有費用和貼息、交易費用以及其他溢價或折價)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支出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包括分類為持作買賣的衍生金融工具。

倘出現下列情況，則金融負債分類為持作買賣：

- 購入主要目的為於短期內出售；
- 於首次確認時，其為由本集團共同管理之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一部分，並具有最近短期獲利實際模式；或
- 其並非為指定及有效作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以公平值計量，因重新計量而產生之任何損益在損益確認。在損益賬確認之淨收益或虧損不包括就金融負債支付之任何利息，並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項下。公平值按附註33c所述方式釐定。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本集團其他金融負債(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借貸及債券)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分類為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初步按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之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於呈報期結算日之公平值重新計量。所產生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終止確認

本集團僅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到期或向另一實體轉讓金融資產以及該資產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於整體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當且僅當本集團承擔解除、註銷或到期時，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呈報期結算日審閱其有形資產賬面值，以釐定該等具有限可使用年期之資產有否出現任何減值虧損跡象。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倘有)程度。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使用稅前貼現率折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目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值之評估，以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資產之獨有風險。

倘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賬面值削減至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調高資產賬面值至經修訂估計可收回金額，從而令經調高賬面值不超過倘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4.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重要來源

應用附註3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就無法從其他來源明顯可得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視為有關的其他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本集團會持續審閱估計及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之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修訂，而倘修訂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年度及未來年度確認。

以下為於呈報期結算日極可能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對資產賬面值進行重大調整且有關未來之重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其他重要來源。

本集團純組裝服務分類以及採購及組裝服務分類中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於出現顯示賬面值可能未能收回之事件或情況變動時檢討減值。本集團管理層檢討包括比較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釐定可收回金額需要本集團管理層估計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二者中之較高者。倘使用價值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少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出現不利變化導致向下修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釐定使用價值，則可能產生減值虧損。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奕達電子有限公司(「奕達電子」)之經常性虧損以及由於市場需求疲弱而導致奕達電子產能過剩，顯示可能就本集團之純組裝服務分類以及採購及組裝服務分類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

本集團管理層通過估計(i)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使用價值，及(ii)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以釐定將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所需的減值金額而審閱本集團之純組裝服務分類以及採購及組裝服務分類所用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使用價值根據未來現金流量預測釐定，關鍵假設為估計邊際毛利、未來收益增長率及貼現率。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乃基於一名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於該日進行之估值釐定，並考慮關鍵輸入數據包括類似資產之近期交易價格，以及根據市場可比較法就該等資產之狀況(可比較用途及樓齡等)中之差異作出調整。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純組裝服務以及採購及組裝服務分類中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為約27,874,000港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約56,32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賬面值約110,681,000港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約56,575,000港元)。詳情載於附註14。

4.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重要來源(續)

存貨撥備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估值。成本使用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一般為市場上類似商品之售價。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管理層審閱印刷線路板及相關產品生產之存貨之賬齡分析，以識別不再適合用於生產之過時及滯銷存貨項目，並根據最新售價及現行市況撇減至其可變現淨值。倘本集團存貨的可變現淨值隨後變得遠低於其賬面值，則可能產生重大撥備。於呈報期結算日，存貨之賬面值約為44,68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5,524,000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之估計減值虧損

本集團呆壞賬撥備政策乃基於管理層對賬項可收回程度之評估。釐定是否須減值時，本集團會考慮收回之可能性。僅會對不大可能收回之應收款項作出特定撥備，並按採用原利率貼現預期收取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確認。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會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經扣除呆賬撥備約17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9,000港元)後，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面值約為317,38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23,212,000港元)。

5. 收益及分類資料

收益

本集團年內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銷售產品	2,747,344	285,346
提供服務	172,602	176,576
授權費收入	13,875	-
	2,933,821	461,922

5. 收益及分類資料(續)

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以下業務，提供(i)純組裝服務；(ii)採購及組裝服務；(iii)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該業務為自本年度開始的新業務，及(iv)泛娛樂業務，包括授權費收入以及提供活動組織／製作服務，該業務為自本年度後半年度開始的新業務。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根據三個主要經營及可呈報分類報告期主要分類，包括(i)純組裝服務；(ii)採購及組裝服務；及(iii)修理及維修服務；全部均為印刷線路板及相關產品而設。

於本年度，由於開展新業務及更有意義地呈列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並與本集團的長遠業務策略保持一致及作分部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之用，管理層已改變向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匯報的資料。基於下文所述經營及可呈報分類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有關本集團業務的資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規定，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的資料的呈列方式變動導致先前期間的分部報告變動。本集團目前分為以下四個經營及可報告分部：(i)純組裝服務，包括修理及維修服務，為印刷線路板及相關產品而設；(ii)採購及組裝服務；(iii)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及(iv)泛娛樂業務。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業績		
分類收益		
純組裝服務	119,331	176,576
採購及組裝服務	413,759	285,346
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	2,333,585	-
泛娛樂業務	67,146	-
	2,933,821	461,922
分類業績		
純組裝服務(附註1)	16,728	4,829
採購及組裝服務(附註2)	14,940	13,199
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	36,511	-
泛娛樂業務	31,431	-
	99,610	18,028
未分配公司開支	(63,608)	(58,912)
其他收入	8,074	4,987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25,219	(2,189)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1)	(12,743)
融資成本	(12,035)	-
除稅前溢利(虧損)	57,259	(50,829)

5. 收益及分類資料(續)

分類資料(續)

於該兩個年度，分類收益全部來自外部客戶，並無內部分類間銷售。

附註：

-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純組裝服務之分類業績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虧損約67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7,674,000港元)、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約6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收益295,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零港元(二零一六年：235,000港元)。
-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採購及組裝服務之分類業績包括若干類別存貨撇減約23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29,000港元)。

分類溢利指在未分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不包括上述附註所述項目)、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分銷成本、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融資成本前，各分類獲得之溢利。此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目的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之計算方法。

本集團按主要產品及服務劃分之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電子產品	2,333,585	—
硬碟機控制器	401,708	264,333
活動組織／產品服務	53,271	—
桌上型及筆記本電腦主機板	56,108	115,275
授權費	13,875	—
其他	75,274	82,314
	2,933,821	461,922

地區分類

本集團按客戶地區市場劃分，即為貨品送達地(不論貨品來源地)、服務提供地及特許權授予地之收益分析以付運目的地為基準呈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中國	2,473,705	78,072
日本	403,029	269,097
台灣	57,087	114,753
	2,933,821	461,922

鑒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無定期審閱分類資產及負債，故並無呈列該等分類資產及負債分析。

5. 收益及分類資料(續)

地區分類(續)

本集團按資產地理位置劃分之非流動資產詳情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中國	27,416	65,135
香港	3,766	5,397
越南	-	43,317
	31,182	113,849

主要客戶資料

於相應年度佔本集團總銷售額超過10%之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以下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客戶A ¹	1,196,397	-
客戶B ²	804,146	-
客戶C ³	401,708	264,333
客戶D ⁴	不適用	112,410

¹ 來自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分類之收益約為1,196,39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

² 來自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分類之收益約為804,14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

³ 來自採購及組裝服務分類之收益約為401,70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64,333,000港元)。

⁴ 來自純組裝服務分類之收益佔本集團總銷售額不超過10%(二零一六年：約112,410,000港元)。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匯兌收益淨額	16,044	219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27)	7,281	-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議價購買收益(附註26)	1,535	-
取消註冊附屬公司之收益(虧損)(附註28)	402	(2,90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61)	295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235)
其他	(43)	493
	25,158	(2,129)

7.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借貸利息	11,710	—
債券利息	325	—
	12,035	—

8. 所得稅支出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所得稅支出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		
即期稅項	12,168	10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742
	12,168	849

香港

於兩個年度內，香港利得稅就本集團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由於兩個年度本集團於香港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之中國所得稅稅率兩個年度均為25%。

越南

根據越南有關稅務規則及規例，本公司於越南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Mega Step Electronics (Vietnam) Company Limited(如附註27所載列於本年度出售)於兩個年度之越南所得稅稅率為20%。由於兩個年度產生之應課稅溢利完全被承前稅項虧損所吸收，故並無就越南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8. 所得稅支出(續)

年內所得稅支出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示除稅前溢利(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57,259	(50,829)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二零一六年：香港利得稅稅率16.5%)		
計算之稅項	14,315	(8,387)
不可扣稅支出之稅務影響	2,577	4,590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4,827)	(766)
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2,797	8,518
確認先前未確認之估計虧損	(2,000)	(2,66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742
於中國(二零一六年：香港)以外司法權區經營之集團實體稅率不同之影響	(694)	(1,180)
年內所得稅支出	12,168	849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啟動新業務，本集團稅項支出主要由中國業務產生。為更有意義地呈列，管理層將上述對賬中本集團稅率由香港利得稅稅率16.5%改為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

遞延稅項詳情載於附註21。

9. 年內溢利(虧損)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董事酬金(附註10)	1,094	4,481
其他員工成本	80,764	109,31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有關本公司董事之供款)	6,349	8,114
總員工成本	88,207	121,908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639	1,521
— 非審核服務	596	42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136	24,347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	59	90
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包括存貨撇減約23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29,000港元))	2,695,893	272,147
已確認(收回)呆賬撥備	140	(190)
利息收入	(1,855)	(195)
客戶重做費用(計入其他收入)	(1,691)	(722)
已收保險賠償(計入其他收入)	—	(1,893)

10.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已付或應付五名(二零一六年：十三名)董事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羅女士(附註a)	—	570	24	594
劉暉女士(附註a)	—	140	—	14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雷俊先生(附註a)	120	—	—	120
蕭景升先生(附註c)	120	—	—	120
鄭屹磊先生(附註c)	120	—	—	120
	360	710	24	1,094

10.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羅女士(附註a)	—	—	—	—
劉暉女士(附註a)	—	—	—	—
林志豪先生(附註b)	—	1,774	11	1,785
孫明莉女士(附註b)	—	1,479	11	1,490
辻忠雄先生(附註b)	386	39	—	42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雷俊先生(附註a)	161	—	—	161
蕭景升先生(附註c)	10	—	—	10
鄭屹磊先生(附註c)	10	—	—	10
容永祺先生(附註d)	140	—	—	140
李鏡波先生(附註d)	140	—	—	140
鍾維國先生(附註b)	178	—	—	178
譚榮健先生(附註b)	71	—	—	71
冼敏然先生(附註b)	71	—	—	71
	1,167	3,292	22	4,481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b)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四日辭任
(c)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d)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辭任

羅女士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其上述披露酬金(二零一六年：由最終控股公司出資)包括其擔任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的酬金。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的酬金(二零一六年：由最終控股公司出資)涉及有關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的服務。

上文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涉及其作為本公司董事所提供的服務。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支付任何酬金，以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作為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此外，行政總裁及任何董事概無放棄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任何酬金。

11. 五名最高酬金僱員

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僱員包括一名董事(二零一六年：三名董事)。五名最高酬金僱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董事袍金	-	386
基本薪金及津貼	6,235	7,736
花紅	491	5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9	72
	6,795	8,251

彼等之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董事人數	僱員人數	董事人數	僱員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1	2	-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1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1	-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1	1	-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	1	-

12. 股息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及自呈報期結算日以來，概無建議派付中期及末期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已向普通股股東支付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0.198港元，共約191,742,000港元。

13.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45,23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虧損約51,678,000港元)及已發行股份1,077,128,000股(二零一六年：972,553,000股)計算。

由於年內或於呈報期結算日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未呈列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及 樓宇 千港元	傢俬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廠房及 機械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40,994	8,990	93,337	17,503	91,533	527,071	779,428
匯兌調整	(1,199)	(629)	(5,837)	(365)	(1,682)	(15,334)	(25,046)
添置	530	4	103	343	1,700	335	3,015
出售	-	(41)	(756)	-	(905)	(33,101)	(34,803)
撇賬	-	-	-	(2,061)	(416)	(1,138)	(3,615)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40,325	8,324	86,847	15,420	90,230	477,833	718,979
匯兌調整	(878)	(409)	(3,320)	(165)	(1,212)	(14,380)	(20,364)
添置	-	3	2,543	304	1,127	-	3,977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6)	-	-	-	-	25	-	25
出售	-	-	-	(1,732)	(1,283)	(18,794)	(21,809)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27)	(36,878)	(6,722)	(48,836)	(2,633)	(4,069)	(84,918)	(184,056)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2,569	1,196	37,234	11,194	84,818	359,741	496,752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5,312	8,008	58,114	13,282	80,129	466,126	630,971
匯兌調整	(162)	(600)	(3,762)	(277)	(1,364)	(12,213)	(18,378)
年內撥備	1,184	5	4,268	1,617	2,165	15,108	24,347
出售時撇銷	-	(41)	(756)	-	(870)	(31,269)	(32,936)
撇賬時撇銷	-	-	-	(1,896)	(413)	(1,071)	(3,380)
於損益中確認之減值虧損	-	-	-	-	-	7,674	7,674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6,334	7,372	57,864	12,726	79,647	444,355	608,298
匯兌調整	(145)	(391)	(2,100)	(139)	(1,000)	(12,811)	(16,586)
年內撥備	811	5	3,071	1,489	1,185	5,575	12,136
出售時撇銷	-	-	-	(1,732)	(1,181)	(17,316)	(20,229)
出售附屬公司後撇銷(附註27)	(6,277)	(5,842)	(24,416)	(2,202)	(3,080)	(76,907)	(118,724)
於損益中確認之減值虧損	-	-	-	-	-	675	675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723	1,144	34,419	10,142	75,571	343,571	465,570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846	52	2,815	1,052	9,247	16,170	31,182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33,991	952	28,983	2,694	10,583	33,478	110,681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租賃土地及樓宇中賬面值為1,846,000港元位於香港(二零一六年：租賃土地及樓宇1,896,000港元位於香港及樓宇32,095,000港元位於越南)。本公司董事認為，無法於香港物業之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作可靠分配。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按下列年率以直線法計算折舊：

租賃土地及樓宇	2%或租期(43至50年)之較短者
傢俬及固定裝置	20%
租賃物業裝修	10%
汽車	20%
辦公室設備	20%
廠房及機械	7.5%至20%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鑑於奕達電子之經常性虧損以及由於市場需求疲弱導致奕達電子產能過剩，本集團管理層已檢討本集團之純組裝服務分類以及採購及組裝服務分類中所用奕達電子之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收回金額。檢討導致確認減值虧損約67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7,674,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損益內確認。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收回金額乃參考市值估值釐定，其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高於其微量使用價值金額。該等估值工作乃由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估值師兼估值師學會成員Malcolm Associates Appraisal Limited進行。

廠房及機械之公平值以反映當前類似資產交易價格之市場可資比較方法釐定，按資產之狀況差異(可比較用途、年期等)作出調整。估值技術與以往年度所用一致。

於估計廠房及機器之公平值時，廠房及機器之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現時之用途。

廠房及機械所屬公平值等級為級別3。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級別3概無任何轉撥。

管理層亦評估本集團餘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潛在減值，並信納並無客觀證據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

15. 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本集團預付租賃款項包括越南之租賃土地	-	3,258
按呈報目的分析：		
流動資產	-	90
非流動資產	-	3,168
	-	3,258

於本年度當相關附屬公司出售時預付租賃款項已終止確認，有關詳情載列於附註27。

16. 存貨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原材料	25,919	14,848
在製品	6,428	3,077
製成品	12,338	7,599
	44,685	25,524
泛娛樂業務在製品	1,684	-
	46,369	25,524

17.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317,561	123,251
減：呆賬撥備	(179)	(39)
	317,382	123,212
購買原材料及電子產品之預付款項	26,386	5,870
泛娛樂業務之預付款項	20,296	—
營運開支之預付款項	1,453	1,052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6,022	12,908
	371,539	143,042

附註：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其他應收款項中，約81,000港元應收羅女士具有重大影響之一間關聯公司。有關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並於呈報期結算日後全數償還。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期介乎30日至120日不等。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已扣除呆賬撥備)於接近相關收益確認日之呈報期結算日之賬齡分析按貨物交付日期/提供服務日期呈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54,332	52,187
31至60日	32,484	46,184
61至90日	24,845	22,937
91至120日	5,712	1,868
365以上	9	36
	317,382	123,212

於呈報期結算日，以有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列值之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港元	—	4,808
美元	186	11,905
人民幣	97	—
	283	16,713

17.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採用內部信貸評核程序，以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並界定客戶之信貸限額，另亦定期檢討給予客戶之限額。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98.4%(二零一六年:97.7%)應收貿易賬款尚未逾期或減值，及有良好還款記錄。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結餘中，於呈報期結算日約5,04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858,000港元)已逾期，而本集團並無就該債項計提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賬齡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31至60日	4,211	984
61至90日	556	156
91至120日	273	1,682
365日以上	-	36
	5,040	2,858

上述貿易債項有關之客戶具有良好還款記錄。管理層相信毋須就上述結餘作出減值虧損撥備，因該等客戶之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轉變，而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

呆賬撥備變動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初	39	229
年內確認減值虧損	140	-
年內收回金額	-	(190)
年終	179	39

於斷定應收貿易賬款是否可收回時，本集團考慮有關應收貿易賬款之信貸質素於初步授出信貸日期至呈報期結算日期間有否出現任何變動。

18.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所持現金(二零一六年：本集團所持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按市場利率計息(二零一六年：按市場利率計息且原訂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短期銀行存款之實際年利率介乎0.01厘至0.30厘(二零一六年：0.01厘至1.00厘)。

於呈報期結算日，以有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列值之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港元	16,515	117,677
美元	313	6,359
日圓	216	757
人民幣	544	495
	17,588	125,288

19.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48,439	42,549
預收客戶款項	21,269	—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	16,307	23,176
	86,015	65,725

附註：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約1,000港元及約280,000港元分別應付羅女士及羅女士具有重大影響之一間關聯公司。有關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並於本年度全數償還。

購買貨品之信貸期介乎30日至180日不等。本集團按貨物交付日期／提供服務日期呈列之應付貿易賬款於呈報期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0至30日	44,552	40,332
31至60日	2,509	1,346
61至90日	1,034	515
91至180日	344	326
181日以上	—	30
	48,439	42,549

19.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於呈報期結算日，以有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列值之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港元	333	3,270
日圓	39	42
人民幣	412	3,693
美元	660	-
	1,444	7,005

20.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應對預期外匯風險。本集團就管理匯率風險訂立若干遠期外匯合約。所有合約於本年度屆滿。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公平值虧損約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2,743,000港元)已直接於損益內確認。

本集團承擔之未到期遠期外匯合約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買入	賣出	名義金額美元	到期日	合約匯率(每1美元)
人民幣	美元	700,000/1,400,000	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附註)	人民幣6.4000元

附註：合約規定本集團每月按合約匯率賣出美元及買入人民幣，並且載有取消特點，在若干情況下將會自動終止合約。予以結算之名義金額根據合約所載若干條件釐定。

21. 遞延稅項

以下為於現時及過往呈報期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其變動：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計入損益)自損益扣除	2,164 (950)	(2,164) 950	—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計入損益)自損益扣除	1,214 (648)	(1,214) 648	— —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566	(566)	—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未動用稅項虧損約209,9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63,004,000港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已就該虧損當中約3,43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7,358,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未來溢利來源不可預測，故並無就約206,46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55,646,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稅項虧損約55,35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05,219,000港元)將於一至五年內到期，其他虧損可無限期結轉。未確認稅項虧損約4,41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6,855,000港元)已於年內到期以及於年內有關附屬公司出售及取消註冊後未確認稅項虧損約46,614,000港元已撥回(分別載列於附註27及28)。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就其所賺溢利所宣派的股息須繳納預扣稅。由於本集團能控制撥回臨時性差額的時間，以及於可見未來不大可能撥回臨時性差額，因此並無就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賺取的未分派溢利36,94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應佔的臨時性差額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22. 借貸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自一名獨立第三方取得新貸款約34,56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該貸款為無抵押、按固定年利率8%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亦自一名獨立第三方取得貸款人民幣762,000,000元(相當於約877,982,000港元)。該貸款由羅女士以及羅女士擁有重大影響力之一間關連公司擔保，以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做抵押，並按固定年利率8.5%至9.5%計息。該貸款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悉數償還，支付利息金額人民幣9,888,000元(相當於約11,478,000港元)。

23. 債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債券之變動載列如下：

年初賬面值	-
年內已發行初步攤銷債券	7,331
年內收取之實際利息	325
<hr/>	
年末賬面值	7,656
<hr/>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券，一年後到期	7,656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發行須支付至二零二九年並於二零三五年七月二十四日到期本金額70,000,000港元年息率7.129%之債券(「初步債券」)。所有利息開支約60,569,000港元已於發行日期預付。年內初步債券持有人以零代價將所有初步債券轉換為年息率0.06%於二零三五年七月二十四日到期之債券(「替換債券」)及繼續享有初步債券項下預付之利息費用。

替換債券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四日後方可贖回及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四日後方可認沽。替換債券所生利息將按年支付，年利率為0.06%，首次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四日支付及最後一次於二零三四年十月二十四日支付。

提早贖回權被視為與主體債務密切相關。債券的實際年利率為13.34%。

債券之所得款項已用於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24. 股本

	股份數目	數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3,000,000,000	3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968,394,000	96,839
配售時發行股份	108,734,000	10,873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077,128,000	107,712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本公司訂立一份配售協議，以按每股1.1港元向獨立第三方配售最多108,734,000股新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六日，108,734,000股新股份於配售時發行及配發。所得款項淨額已用於一般營運資金及／或機會出現時用於本集團未來投資。

25. 股份付款交易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六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計劃」），主要目的為獎勵本公司之董事及合資格僱員，計劃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五日屆滿。根據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任何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顧問及諮詢顧問）授出購股權認購本公司股份。

除非事先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否則根據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股份上市之日已發行股份之10%。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於任何年度可向任何個別人士授出之購股權所涉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份10%。

授出之購股權必須於授出日期起計28日內接納，接納時須就每份購股權繳付1港元。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至授出日期第十週年止期間內行使。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不會低於以下最高者：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及本公司股份面值。

兩個年度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於呈報期結算日亦無未行使之購股權。

26. 收購附屬公司

(a) 收購深圳市貿隆興貿易有限公司(「貿隆興」)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五日，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兩名獨立於本集團的第三方訂立收購協議。根據收購協議，本集團同意分別收購貿隆興(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及其附屬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供應鏈管理、貨物進出口、設備物資批發)的95%及5%股權。收購事項的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元(相當於約11,635,000港元)。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七日完成。

有關上述收購事項的收購相關成本61,000港元已自收購成本排除且確認作本年度開支，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其他收益或虧損」項目列賬。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及確認負債公平值如下：

	千港元
存貨	4,52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4,045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99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5,978)
稅項負債	(544)
	13,039

於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列賬約19,455,000港元為應付羅女士擁有重大影響的一間關連公司的款項，已於呈報期結算日前結清。

於收購日期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公平值為14,045,000港元。於收購日期該等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所獲得總合約金額為14,045,000港元。最佳估計於收購日期預期不會收回的合約現金流為零。

收購產生的議價購買收益：

	千港元
所轉讓代價	11,635
減：收購淨資產	(13,039)
	收購產生的議價購買收益
	(1,404)

概無於收購產生的議價購買收益就稅務而言預計可徵稅。

26. 收購附屬公司(續)

(a) 收購深圳市貿隆興貿易有限公司(「貿隆興」)

收購產生現金流入淨額：

	千港元
現金代價	11,635
減：銀行結餘及現金	(20,992)
	(9,357)

年內溢利包括貿隆興應佔16,480,000港元。年內收益包括貿隆興及其附屬公司應佔約2,338,471,000港元。

倘收購貿隆興於年初已落實，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收益總額將為約2,949,545,000港元，及年內溢利金額將為45,479,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且非必要顯示倘於年初完成收購事項將實際取得的本集團收益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預測。

(b) 收購香港承興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廣州承興營銷管理有限公司(「廣州承興」，為羅女士控制的公司)訂立收購協議。根據收購協議，本集團同意收購而廣州承興同意出售香港承興品牌管理有限公司(「承興品牌」，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知識產權及品牌許可及管理業務)的全部股權。收購事項的現金代價約1,785,000港元。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五日完成。

有關上述收購事項並無收購相關成本。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及確認負債公平值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3,71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4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853)
	1,916

於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列賬約1,735,000港元為應收羅女士擁有重大影響的一間關連公司的款項，已於呈報期結算日前結清。

26. 收購附屬公司(續)

(b) 收購香港承興品牌管理有限公司(續)

於收購日期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公平值為3,713,000港元。於收購日期該等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所獲得總合約金額為3,713,000港元。最佳估計於收購日期預期不會收回的合約現金流為零。

收購產生的議價購買收益：

	千港元
所轉讓代價	1,785
減：收購淨資產	(1,916)
<hr/>	
收購產生的議價購買收益	(131)

概無於收購產生的議價購買收益就稅務而言預計可徵稅。

收購產生現金流出淨額：

	千港元
現金代價	1,785
減：銀行結餘及現金	(1,042)
<hr/>	
	743

年內溢利包括承興品牌應佔虧損4,114,000港元。年內收益包括承興品牌應佔約2,250,000港元。

倘收購承興品牌於年初已落實，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收益總額將為約2,933,913,000港元，及年度溢利金額將為約45,055,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且非必要顯示倘於年初完成收購事項將實際取得的本集團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預測。

於釐定倘承興品牌於年初已收購本集團之備考收益及溢利時，董事根據於收購日期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金額計算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6. 收購附屬公司(續)

(c) 收購奇摩品牌顧問(北京)有限公司(「奇摩」)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本公司董事劉暉女士(「劉女士」)訂立收購協議。根據收購協議，本集團同意收購及劉女士同意出售於奇摩的70%股權，奇摩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經濟貿易諮詢及企業管理。收購事項概無代價。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完成。

有關上述收購事項並無收購相關成本。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及確認負債公平值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691
銀行結餘及現金	53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92)
稅項負債	(42)
	—

於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列賬約1,088,000港元為應付羅女士擁有重大影響的一間關連公司的款項，已於呈報期結算日前結清。

於收購日期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公平值為約691,000港元。於收購日期該等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所獲得總合約金額為約691,000港元。最佳估計於收購日期預期不會收回的合約現金流為零。

收購產生現金流入淨額：

	千港元
現金代價	—
減：銀行結餘及現金	(532)
	(532)

年內溢利包括奇摩應佔虧損約100,000港元。年內收益包括奇摩應佔約3,237,000港元。

26. 收購附屬公司(續)

(c) 收購奇摩品牌顧問(北京)有限公司(「奇摩」)(續)

倘收購奇摩於年初已落實，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總額將為約2,934,572,000港元，及年內溢利金額將為約45,258,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且非必要顯示倘於年初完成收購事項將實際取得的本集團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預測。

於釐定倘奇摩於年初已收購本集團之備考收益及溢利時，董事根據於收購日期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金額計算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7.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與一間公司(「買方」)訂立買賣協議，買方由林志豪先生全資擁有，彼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及為本公司前執行董事。本集團已同意出售而買方已同意購買Time Ally Global Limited(「Time Ally」)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以及Time Ally及其附屬公司(「出售集團」)結欠本集團之款項，代價為100,000,000港元(「交易」)。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刊發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之通函。交易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三日完成。

已收代價：

	千港元
現金	100,000

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5,332
預付租賃款項	3,123
存貨	3,236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3,616
銀行結餘及現金	8,02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8,288)
公司間賬目	(315,074)
已出售負債淨額	(220,033)

27. 出售附屬公司(續)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千港元
已收取代價	100,000
已出售負債淨額	220,033
貸款轉讓	(315,074)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至損益之累計匯兌差額	2,322
出售收益	7,281

出售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千港元
現金代價	100,000
減：已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8,022)
出售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91,978

年內溢利包括出售集團應佔虧損為約5,865,000港元。年內收益包括出售集團應佔約58,656,000港元。於本年度出售之附屬公司並無對出售前期間本集團現金流量有重大貢獻。

28. 取消註冊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 (a)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豐達維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豐達」)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取消註冊。

豐達於取消註冊日期之收益如下：

	千港元
撥回之匯兌儲備	402
取消註冊附屬公司之收益	402

- (b)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Fittec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Fittec Thailand」)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取消註冊。

Fittec Thailand於取消註冊日期之虧損如下：

	千港元
撥回之匯兌儲備	(2,901)
取消註冊附屬公司之虧損	(2,901)

於兩個年度取消註冊之附屬公司於取消註冊前期間並無對本集團業績及現金流有重大貢獻。

29. 經營租約

本集團於年內就其廠房及辦公室物業根據經營租約支付最低租約款項約12,38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0,150,000港元)。租期議定為一至五年(二零一六年：一至四年)，每月支付定額租金。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擁有於下列期間到期之未來最低租約款項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1,555	4,956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5,480	5,857
	37,035	10,813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年內，本集團根據經營分租就其工廠及辦公物業賺取租金收入約3,25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租賃可磋商及每月租金固定，租期介乎一至三年(二零一六年：無)。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與租戶就以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訂約：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792	—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572	—
	7,364	—

30.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其僱員制定以下定額供款計劃：

(i) 香港僱員計劃

本集團為其所有香港合資格僱員參與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透過一名獨立信託人控制之基金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對強積金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根據該計劃作出規定供款。並無已沒收供款可供扣減未來年度應付供款。

(ii) 中國僱員計劃

在中國受聘之僱員均參與由中國政府運作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中國附屬公司須向該退休福利計劃支付僱員薪酬若干百分比之供款，為該等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對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根據該計劃作出規定供款。

(iii) 越南僱員計劃

在越南受聘之僱員均參與由越南政府所運作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於越南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須向該退休福利計劃支付僱員薪酬若干百分比之供款，為該等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對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根據該計劃作出規定供款。

自損益扣除之總成本約6,37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8,136,000港元)指本集團於年內已向或應向上述計劃支付之供款。

31. 有關連人士披露

(a) 於本年度，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下列交易：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授權費收入(計入收益)	650	—
授權費開支(計入銷售成本)	91	—
租金收入(計入其他收益)	1,081	—

上述交易與羅女士擁有重大影響力之關連公司有關。

於本年度內，一間羅女士擁有重大影響力之關連公司按零代價向本公司轉授權一項知識產權。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自關連公司廣州承興收購承興品牌及自劉女士收購奇摩。收購事項詳情載列於附註26(b)及26(c)。

(b) 關連方結餘之詳情於附註17及19披露。

31. 有關連人士披露(續)

- (c)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羅女士及羅女士擁有重大影響力之關連公司擔保之借款詳情載於附註22。
- (d)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獲授予之若干銀行信貸300,000港元由羅女士擔保。
- (e)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5,841	7,619
退休後福利	51	36
	5,892	7,655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由本集團薪酬委員會按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確保本集團實體能持續經營，並透過優化債項與權益之平衡，盡量提高股東回報。本集團整體策略與去年相同。

本集團資本結構包括借貸及債券(分別於附註22和23披露)，經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由已發行股本、股份溢價及各種儲備組成。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結構。檢討過程中，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別資本相關之風險。根據董事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份及發行新債項，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33.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0,115	277,539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96,003	48,959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衍生金融工具	-	877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債券及借貸。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於有關附註內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緩解該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本集團貨幣風險主要來自外幣兌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之匯率波動，包括港元、美元、日圓及人民幣之間的波動。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應對預期外匯風險。該等合約主要用於集團實體，以對沖人民幣兌美元之匯率波動。該等合約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到期，本集團並無訂立新合約。有關尚未到期遠期外匯合約詳情列於附註20。

本集團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以及貨幣負債於呈報期結算日之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港元	16,515	122,485	7,989	3,270
美元	499	18,264	660	-
日圓	216	757	39	42
人民幣	642	495	412	3,693

33.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功能貨幣價值兌相關外幣升跌5%(二零一六年:5%)之敏感度。5%(二零一六年:5%)為所用之敏感率,並為管理層對外匯匯率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就以港元及美元作功能貨幣之實體而言,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尚未結算以外幣列值貨幣項目,但分別不包括以美元及港元列值之貨幣項目,原因為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承受之美元及港元風險並不重大。敏感度分析對年終外匯匯率5%(二零一六年:5%)變動作換算調整。

市場風險(續)

貨幣風險(續)

二零一七年

	港元 影響 千港元	美元 影響 千港元	日圓 影響 千港元	人民幣 影響 千港元
功能貨幣升值5%				
年內稅後溢利增加(減少)	(306)	11	(7)	(9)
功能貨幣貶值5%				
年內稅後溢利(減少)增加	306	(11)	7	9

二零一六年

	美元 影響 千港元	日圓 影響 千港元	人民幣 影響 千港元
功能貨幣升值5%			
年內稅後虧損增加(減少)	712	30	(134)
功能貨幣貶值5%			
年內稅後虧損(減少)增加	(712)	(30)	134

33.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貨幣風險(續)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亦面臨與一家於越南經營之集團實體非交易性質往來賬戶有關之貨幣風險，該集團之功能貨幣為越南盾，與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港元)不同。倘越南盾兌港元升值5%，本集團其他全面開支將增加約46,000港元，反之亦然。

於越南經營之集團實體於本年度內已出售，詳情載列於附註27。於相關附屬公司出售后，非交易性質往來賬戶已取消註冊。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面臨此貨幣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其固定利率借貸及債券之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面臨其銀行結餘之現金流利率風險，因為該等結餘按現行利率計息。

本集團現時並無就公平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訂有任何利率對沖政策。本公司董事持續監控本集團面臨之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利率。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的財務影響微不足道，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較低，因此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33.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將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虧損之最高信貸風險，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有關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

由於三名客戶(二零一六年：兩名客戶)之應收款項共佔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約90%(二零一六年：81%)，故本集團信貸風險集中。於報告期末應收該等客戶之款額分析如下：

	佔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百分比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客戶1	34	—
客戶2	32	—
客戶3	24	63
客戶4	—	18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團隊，負責為所有客戶(尤其三名(二零一六年：兩名)最大客戶)釐定信貸限額、作出信貸批核及其他監控程序，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項。客戶1及客戶2在中國註冊成立，分別是知名電子產品零售店及電子產品網上平台。客戶3及客戶4分別為於日本及台灣上市之實體，均為擁有良好還款記錄之世界知名高科技電子產品製造商。此外，本集團於各呈報期結算日檢討各個別應收貿易債項之可收回款項，確保為不可收回款額計提充足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流動資金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對方為聲譽良好之銀行。

流動資金風險

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控及維持管理層視為足夠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及緩解現金流量波動影響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

下表詳述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之餘下合約到期情況。該表根據本集團或須還款之最早日期，按金融負債之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

此外，下表詳列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資金分析。該表乃按以淨額基準結算之衍生金融工具未貼現合約現金流出淨額編製。由於管理層認為合約到期日對瞭解衍生工具現金流量之時間極為重要，故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資金分析乃按合約到期日編製。

33.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流動資金及利率風險表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於通知時及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之賬面值 千港元
		少於1個月 償還 千港元	1至3個月 千港元	3個月 至1年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超過5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53,781	-	-	-	-	53,781	53,781
借貸	8.00%	-	-	37,331	-	-	37,331	34,566
債券	13.34%	-	-	-	168	70,546	70,714	7,656
		53,781	-	37,331	168	70,546	161,826	96,003
二零一六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48,959	-	-	-	-	48,959	48,959
衍生工具—按淨額結算								
遠期外匯合約	-	460	417	-	-	-	877	877

33.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如何釐定該等金融工具公平值之資料(尤其是所使用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以及根據公平值計量輸入資料之可觀察程度分類公平值計量所屬公平值等級(級別1至級別3)。金融工具合約於年內已到期及本集團當時並無訂立任何新合約。

- 級別1公平值計量為相同資產及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級別2公平值計量乃自級別1所指報價以外之可觀察資產或負債數據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得出；及
- 級別3公平值計量乃以計入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數據)為依據之資產或負債數據之估值技術得出。

金融負債	於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		公平值級別	估值技術及主要數據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遠期外匯合約 (附註20)	-	877	級別2	已貼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遠期匯率(於呈報期結算日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已訂約遠期利率按反映多名交易對手信貸風險之比率貼折現後估計得出。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級別2概無任何轉撥。

除上述根據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負債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呈報期結算日，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3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90,010	–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488,846	376,759
其他應收款項	86	11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034	116,256
	503,966	493,125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101,338	–
其他應付款項	1,267	1,604
	102,605	1,604
流動資產淨值	401,361	491,52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91,371	491,521
非流動負債		
債券	7,656	–
資產淨值	483,715	491,52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7,712	107,712
股份溢價及儲備	376,003	383,809
權益總額	483,715	491,521

3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450,739	514,645	—	(491,689)	473,695
年內虧損及全面支出總額	—	—	—	(5,673)	(5,673)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191,742)	—	—	—	(191,742)
發行股份	108,734	—	—	—	108,734
發行新股份之成本	(1,205)	—	—	—	(1,205)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366,526	514,645	—	(497,362)	383,809
年內溢利	—	—	—	4,600	4,600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	—	(12,407)	—	(12,407)
年內全面支出總額	—	—	(12,407)	4,600	(7,807)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366,526	514,645	(12,407)	(492,762)	376,002

35.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擁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傑星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50,000美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
Greater Brand Limited(附註iii)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1港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
Fittec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101美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
Time Ally Global Limited(附註vii)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50,000美元	—	—	—	100%	投資控股

35.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有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奕達電子	香港	普通股 10,000,000港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和製造及銷售印刷 線路板裝配
陞達電子(深圳)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	實繳資本 6,393,000美元	-	-	100%	100%	製造印刷線路板、電子元件 及相關部件
泛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	實繳資本 24,000,000美元	-	-	100%	100%	製造印刷線路板、電子元件 及相關部件
豐達維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附註i及vi)	中國	實繳資本 人民幣1,000,000元	-	-	-	100%	提供修理及維修服務
寶加電子有限公司(附註vii)	香港	普通股10,000港元	-	-	-	100%	投資控股
寬達電子(深圳)有限公司(附註i及vii)	中國	實繳資本 8,188,159美元	-	-	-	100%	製造印刷線路板、電子元件 及相關部件
佰達發展有限公司(附註vii)	香港	普通股1港元	-	-	-	100%	投資控股和銷售印刷線路 板、電子元件及相關部件
Mega Step Electronics (Vietnam) Company Limited(附註vii)	越南	實繳資本 4,000,000美元	-	-	-	100%	製造印刷線路板、電子元件 及相關部件
創先有限公司(附註iii)	香港	普通股 1,000,000港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
Camsing Entertainment International Inc. (附註iv)	美國	實繳資本零美元	-	-	100%	-	投資控股

35.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擁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承興品牌(附註v)	香港	普通股 1,000,000港元	-	-	100%	-	知識產權及品牌授權與管理 業務
寶隆興(附註i及v)	中國	實繳資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	-	100%	-	投資控股
廣州傑宏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附註i及v)	中國	實繳資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	-	100%	-	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
廣州澤展市場營銷有限公司(附註ii及iv)	中國	實繳資本人民幣 500,000元	-	-	70%	-	暫無業務
廣州仁宏市場營銷有限公司(附註i及iv)	中國	實繳資本人民幣零元	-	-	100%	-	暫無業務
廣州秉迅體育發展有限金司(附註i及iv)	中國	實繳資本人民幣零元	-	-	100%	-	體育活動組織業務
廣州波音達品牌管理有限公司(附註i及iv)	中國	實繳資本人民幣 1,064,160元	-	-	100%	-	知識產權及品牌授權業務
奇摩品牌顧問(北京)有限公司(附註ii及v)	中國	實繳資本人民幣零元	-	-	70%	-	經濟貿易及企業管理諮詢業 務

附註：

- (i) 此等附屬公司為於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
- (ii) 此等附屬公司為於中國成立之中外合資企業。
- (iii) 此等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註冊成立。
- (iv) 此等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註冊成立。
- (v) 此等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由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收購(附註26)。
- (vi) 此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取消註冊(附註28)。
- (vii) 此等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出售(附註27)。

概無附屬公司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36. 呈報期結算日後事件

(a) 收購POW! Entertainment, Inc.(「POW! Entertainment」)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五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POW! Entertainment訂立收購協議(「收購事項」)。收購事項完成後，POW! Entertainment將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POW! Entertainment為根據德拉華州法律成立的美國公眾公司，其股份於美國場外粉單市場買賣，為獨立第三方。POW! Entertainment主要從事多媒體製作和許可業務。交易之現金代價為11,500,000美元(約89,125,000港元)。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五日之公告。

本公司董事計劃將該交易列為業務合併。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發行之前，交易尚未完成。

(b) 收購潤騰文化科技有限公司30%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七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南京國通聚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國通」)及南京惠通創意展示股份有限公司(兩者均為同一主要股東之獨立第三方，分別持有潤騰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潤騰文化」) 65%及35%權益)(「賣方」)訂立收購協議。根據收購協議，本集團同意收購及賣方同意出售潤騰文化30%股權，潤騰文化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知識產權及品牌許可及管理業務。收購之現金代價為人民幣400,000元(約461,000港元)。

收購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完成。本公司董事正在評估本集團收購之潤騰文化於完成日期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

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益	1,168,662	1,081,782	726,771	461,922	2,933,821
除稅前(虧損)溢利	(49,445)	(265,480)	(77,778)	(50,829)	57,259
所得稅抵免(支出)	1,898	629	(52)	(849)	(12,168)
年內(虧損)溢利	(47,547)	(264,851)	(77,830)	(51,678)	45,091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47,545)	(264,851)	(77,830)	(51,678)	45,233
非控股權益	(2)	-	-	-	(142)
	(47,547)	(264,851)	(77,830)	(51,678)	45,091

資產及負債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977,583	699,349	550,175	430,992	520,567
負債總額	136,520	126,169	56,547	68,583	135,492
股東資金	841,063	573,180	493,628	362,409	385,075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849,631	573,016	493,628	362,409	385,221
非控股權益	(8,568)	164	-	-	(146)
	841,063	573,180	493,628	362,409	385,075